

工程编号：2604-440305-04-01-54740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大公印刷厂升级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22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不评审）	<p>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一格式填写。</p> <p>注：须随本表提交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原件扫描件，提供企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p> <p>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p>
2	《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不评审）	<p>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二格式填写。</p> <p>提供近 5 年（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p> <p>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若有，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p> <p>注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均可提供，但只计取文件中提供的前 5 项。</p>
3	《投标人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情况》（不评审）	<p>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三格式填写。</p> <p>提供近 5 年（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指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业绩）。</p> <p>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若有，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p> <p>注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均可提供，但只计取文件中提供的前 5 项。</p>

4	《拟投入的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不评审）	<p>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四格式填写。</p> <p>提供拟派的项目总负责人近 5 年（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 EPC 项目管理业绩（同类工程 EPC 项目管理业绩指房屋建筑工程 EPC 项目管理业绩）。</p> <p>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总负责人信息的，则还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项目总负责人任职证明等证明文件。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p> <p>注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1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业绩。</p>
5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p>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五格式填写。</p> <p>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p> <p>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信息的，则还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项目经理任职证明等证明文件。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p> <p>注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1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业绩。</p>
6	《拟投入的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不评审）	<p>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六格式填写。</p> <p>提供拟派的设计负责人近 5 年（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同类工程设</p>

		<p>计业绩指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业绩)。</p> <p>注 1: 提供中标通知书 (若有)、合同 (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设计负责人信息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 (若有, 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设计负责人信息等内容) 等原件扫描件, 原件备查。若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设计负责人信息的, 则还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设计负责人任职证明等证明文件。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 业绩将不予认可。</p> <p>注 2: 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 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1 项, 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 项, 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业绩。</p>
7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	<p>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七格式填写。</p> <p>提供近 5 年 (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推, 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 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p> <p>注 1: 证明资料为获得建设单位 (合同甲方) 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 证明材料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履约评价情况等级, 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履约评价时间等要素信息, 原件备查。</p> <p>注 2: 一份履约评价证明文件只计算一个, 提供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5 项, 超过 5 项的, 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如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均可提供, 但只计取文件中提供的前 5 项。</p>
8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p>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八格式填写。</p> <p>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项目成员,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总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 (工程师)、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劳资专管员及其他人员等。</p> <p>注 1: 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p> <p>注 2: 提供项目总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在投标人企业连续缴纳 12 个月 (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12 个月) 社保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其他人员在投标人企业连续缴纳 6 个月 (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6 个月) 社保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如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均可提供。</p>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施工单位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32000 万元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自行填写）		
企业类型（勾选其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迪云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李侠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 创想科技大厦 7 楼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资质时间	2024 年 2 月 22 日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投标人补充说明	无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15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年06月15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15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2
变更前指定联系人	王世兴
变更后指定联系人	王世兴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9-30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6-06-10

打印时间：2026年06月21日15:43:38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330687232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注册资本: 32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120826

有效期: 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系统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申请 企业证照 资质异常修复

注册地址变更: 由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2。

帮助 深圳市蓝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变更 企业资质变更(原证书)

企业资质变更

序号	条形码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创建时间	更新时间	申报状态	证书状态
1	ZZXT_78FA641817DA144008356F3F30C3D7C2	深圳市蓝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7230807732	建筑业	电子证书基本资质变更	注册地变更: 由深圳市南山区...	2020-08-18 14:20:17	2020-08-18 14:20:00	已上架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系统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申请 企业证照 资质异常修复

帮助 深圳市蓝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变更 企业资质变更(原证书)

企业资质变更

证书基本信息变更

变更前 (原证书基本信息)	变更后 (工商营业执照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蓝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蓝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2 不会跨省变更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不会属企改制

表单列表

- 原资质证书信息 (电证信息变更)
- 证书基本信息变更 (电证信息变更)



002026061600048104

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

编号：202600590671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本机关提出的单位地址变更、单位邮编变更申请事项，
本机关决定予以受理。

特此通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服务平台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3092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2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6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30687232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3182

企业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迪云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6月26日 至 2028年06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26日



002026062100043114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3]013182
企业送件人姓名	庄承源	联系电话	15692080037
变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类型		
单位名称变更	原单位名称		
	现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变更	原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现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2	
法定代表人变更	原法定代表人		
	现法定代表人		
经济类型	原经济类型		
	现经济类型		
地址变更	2026 年 6 月 21 日 (公章) 		
地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审批意见	审查意见: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审查意见: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审查意见: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关于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地址变更情况说明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地已由“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2008C”变更至“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2002”。目前，施工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地址变更已提交，处于审核阶段。

特此说明！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2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注册号:	44030110519481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2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2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1-11-1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6-1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6月22日8:26:57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张迪云	304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罗翼	16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租赁合同

编号：深朗美达租（2021）第2号

甲方（出租人）：深圳市朗美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延昭
联系电话：13902955855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紫荆道2号创想科技大厦12楼

乙方（承租人）：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欢
联系电话：13826546437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紫荆道2号创想科技大厦7楼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就房屋租赁有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 1、租赁房屋是福田保税区紫荆道2号顺通安科技厂房（推广名：创想科技大厦）7楼整层单元（以下简称该房屋或该单元），该租赁单元双方认可的计租面积为1400平方米。
- 2、该租赁单元为精装房，含中央空调，甲方按现状交付，乙方对房屋现状无异议。乙方如需对该房屋进行再次装修改造须将改造图纸报甲方签字同意后方可动工，乙方再次装修改动后，租赁房屋如需要申报二次消防由乙方自行负责申报。
- 3、房屋权属状况：甲方对该房屋享有合法的出租权利。
- 4、租赁用途：乙方租赁的该房屋仅用于办公。

二、租赁期限

- 1、本合同租赁期从2021年7月1日至2028年6月30日止。2021年10月1日之前为免交租金装修期。
- 2、续租：该房屋租赁期限届满，乙方即享有优先续租权。乙方如需继续租用，应当在租赁期限届满前二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如甲方同意，续租租金按照当时的市场行情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三、租金、租赁押金、物业管理费及其他

- 1、租金：该租赁单位第一个租约年每月租金为人民币165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伍仟元整），含管理费。自第二个租赁年度（含第二个租赁年度）起，月租金在上一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复式递增5%，直至合同租赁期限结束。乙方采取按每月为一期支付的方式向甲方预交付下一期的租金。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预付第一期的租金，起租日开始后该笔租金自动转为第一期租金。之后乙方应当在每期届满前三个工作日前向甲方支付下一期租金，乙方每月应向甲方缴纳的租金如下：

2021年7月1日——2022年6月30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165000元（大写人民币



壹拾陆万伍仟元整)。

2022年7月1日—2023年6月30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173250元(大写:壹拾柒万叁仟贰佰伍拾元整)。

2023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181913元(大写:壹拾捌万壹仟玖佰壹拾叁元整)。

2024年7月1日—2025年6月30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191009元(大写:壹拾玖万壹仟零玖元整)。

2025年7月1日—2026年6月30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200559元(大写:贰拾万零伍佰伍拾玖元整)。

2026年7月1日—2027年6月30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210587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零伍佰捌拾柒元整)。

2027年7月1日—2028年6月30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221116元(大写:人民币贰拾贰万壹仟壹佰壹拾陆元整)。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可以支票、现金或汇款方式支付。甲方收到乙方租金后,向乙方出具收据,如乙方需要甲方提供房屋租赁发票,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2、租赁押金:该房屋租赁押金金额为首期租金的两倍即人民币33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元整)。本租赁合同期限届满后,若乙方承租的房屋无损坏(自然磨损除外),且无其它欠款,在乙方办理退房手续时应予以退还(不计利息),若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押金不予退还。

3、物业管理费:合同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物业管理费由甲方承担,该房屋禁止使用各种燃气。整层租赁客户的楼层卫生保洁由承租方负责。

4、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把该房屋的租赁押金和首期一个月租金共计人民币495000元(大写:肆拾玖万伍仟元整)费用付给甲方。

5、甲方收取房屋租金、租赁押金等费用的账号如下:

甲方名称: 深圳市朗美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银行账号: 4100 9000 0400 36890

四、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承诺有该房屋的合法出租资格。由于甲方不具备合法拥有及出租该房屋,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赔偿;甲方保证在出租期内房屋可以被正常使用,甲方不得无故干涉乙方的正常使用行为;

2、在本合同租赁期内,如该房屋发生转让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本合同继续履行。

3、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使用权,并向甲方赔偿对其造成的全部损失,

(1)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房屋转租或转借的;

(2)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经营活动的;

(3)乙方无故拖欠房屋租金达15天;

五、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相关公司/身份资料完整属实并保证在承租期内合法使用该房屋;

2、按照本合同第三项的规定按时如数支付租金等相关费用;

3、乙方未能合法、合理使用租赁房屋,导致房屋相关主体结构损坏的,乙方应当负责维修,并承担费用;

4、乙方必须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合法经营。如有有关法律、法规或规定因乙方原因而被违反,由此造成甲方的任何损失(包括甲方按照乙方的要求签署本合同而遭受的行政

处罚,或者向第三方赔偿费用、律师代理费、诉讼费等支出等)及一切经济、行政及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租赁期间乙方主体发生分立、合并时,须提前通知甲方,并保证有关乙方的合同义务由分立、合并后存续的机构继承。

6、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应和大厦物业公司签署相关的物业服务管理协议。

7、甲方如需要对租赁单位内的附属公共设施进行检查或维修时,乙方应积极配合。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对方的损失。

2、甲方延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双倍日租金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天则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返还租赁押金及已付租金。

3、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需按应付租金的 5% (千分之五) 支付违约金,拖欠租金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房屋且租赁保证金不予返还;甲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3 天后,甲方有权对租赁房屋锁门并断水断电,房屋内遗留物品视乙方放弃,甲方有权处置,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对遗留物品或遗留物品价值向甲方进行任何形式的追讨。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租,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不予退还租赁押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租赁期内,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搬离房屋,甲方应双倍向乙方返还租赁押金,乙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由于乙方违约导致甲方通知解除本协议的,甲方不予退还租赁押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6、租赁期限届满后,如乙方没续租,应该在租赁期满后 3 天内搬离租赁单位并把房屋交还给甲方,乙方延期交付房屋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双倍日租金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从租赁押金中扣除。

7、如遇甲方对本合同约定房屋以及所属楼宇出售,需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乙方,并保证乙方在合同期内继续执行,如因此而终止合同,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当赔偿乙方的相关损失。

七、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租赁房屋毁损或本合同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八、保密责任

1、双方同意对本协议内容严格保密,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协议的内容

2、无论本协议是否发生变更、解除、终止,本保密条款均长期有效。

九、其他约定

1、如果本协议的某一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但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时,本协议的其它条款不受影响。

2、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任何一方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支付本合同约定的款项后生效。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补充须经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方可生效。

甲方：深圳市朗美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2021年6月 日



设计单位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单位名称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自行填写）		
企业类型（勾选其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冯成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张杨
企业资质情况	市政行业乙级，建筑行业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风景园林设计）专项乙级	固定办公场所	贵州省贵安新区碧桂园贵安 1 号 ZE-07-03-3 地块领航中心部分 B 栋 1 单元 5 层 1 号房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资质时间	2026 年 1 月 3 日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行业乙级
投标人补充说明	无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MAAK46LD1A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许可、备
案信息。

名称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冯成

住所 贵州省贵安新区碧桂园贵安1号ZE-07-03-3地块领航中心B栋1单元5层1号房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保持防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招标投标代理服务，房地产经纪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企业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摄影及视频制作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登记机关

2026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登记通知书

(黔)登字〔2026〕第 4058号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备案)**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注: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备案通知书

(黔)登记内备字(2026)第179号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管理人员、章程备案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

局予以备案。

备案事项	原备案事项	核准备案事项
管理人员	章赢、杜浩楠	章赢、冯成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的备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12日
-2026年12月09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碧桂园贵安1号ZE-07-03-3地块领航中心部分B栋1单元5层1号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900MAAK46LD1A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及职务:冯成, 董事

建立时间:2020年11月18日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单位负责人及职务:章赢, 总经理

有效期:2030年12月23日

证书编号:A252032299

技术负责人及职称
(或执业资格证): 张杨, 总工程师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行业乙级, 建筑行业乙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风景园林设计)专项乙级

备注:



发证机关

2026



月11日

2. 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施工）

企业相关情况	企业资质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近 5 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回龙埔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北区项目施工总承包（后更名为：金域学府） 合同金额：93050.50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2/1/28
	2	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剩余总承包工程（后更名为：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合同金额：84372.68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1/5
	3	项目名称：广州南沙横沥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金额：28756.4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2/4/7
	4	项目名称：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合同金额：11127.78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2/7/28
	5	项目名称：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 区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21168.42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3/2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2.1 回龙埔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北区项目施工总承包（后更名为：金域学府）

2.1.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11-440307-04-01-502848001001

标段名称：回龙埔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北区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93050.505392万元

中标工期：791天

项目经理(总监)：梁武

本工程于 2021-12-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1-1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陈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王全
日期：2022-01-11

查验码：134843003548477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SFD-2015-05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回龙埔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北区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万科翰邻城东侧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回龙埔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北区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万科翰邻城东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1)0779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回龙埔片区二期北区项目位于龙岗区龙城街道，北临回龙路，东邻华业玫瑰郡，西邻万科翰林城，开发用地面积 4.3 万^m²，建筑面积 27 万^m²，其中包括 9 栋住宅楼栋、商业公共配套，幼儿园、警务室等。本工程划分为两个地块进行施工，分别是 07-06-02 地块及 07-08-01 地块。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桩基础、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幕墙、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水排水、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燃气工程、电梯工程、室外环境、室外工程等，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具体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为准。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桩基础</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户;庭院管: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2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4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91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亿叁仟零伍拾万零伍仟零伍拾叁元玖角贰分（¥930505053.92 元）；

其中：

(1) 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柒拾贰万捌仟叁佰零壹元伍角贰分（¥26728301.52 元）；

(2) 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L(¥/元)；

(3) 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L(¥/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月28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迪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2.1.3 工程名称变更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4030720210013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用地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龙城街道回龙埔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北区)07-06-02地块(暂定名)
批准用地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深龙府复(2021)90号
用地位置	龙岗区龙城街道
用地面积	15055.9平方米
土地用途	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
建设规模	59539平方米
土地取得方式	协议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1、宗地附图(宗地号G01020-0208) 2、规划设计要点批复表(GG202100021)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4030720210013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用地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龙城街道回龙埔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二期(北区)07-08-01地块(暂定名)
批准用地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深龙府复(2021)90号
用地位置	龙城街道
用地面积	27957.65平方米
土地用途	二类居住用地
建设规模	148389平方米
土地取得方式	协议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1、宗地附图(宗地号G01020-0207) 2、规划设计要点批复表(GG202100025)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22-202200253

深地名许字 LG202210240 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金域学府	汉语拼音	JINYUXUE FU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43013.5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平西路北面吉祥北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21-G018 (合), 2021-G019 (合)
宗地代码	440307001003GB00480, 440307001003GB00481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01020-0207, G01020-0208
命名含义	“金域”为万科系列项目名称, “学”寓意勤学好问, 为这座城市注入诗书之气。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 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001003GB00480, 440307001003GB00481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 “金域学府”, 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 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 如果已经使用除 “金域学府” 以外的名称, 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金域学府” 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 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 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 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flex-end;"> <div style="margin-right: 20px;">日期: 2022-05-26</div>  </div>			
注: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 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2.1.4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111-440307-04-01-502848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2年07月27日
施工许可专用章

证书编号: 2022-1067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金城学府1、2、3栋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片区万科翰邻城东侧		
建设规模	200594.48平方米	合同价格	58401.900348万元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备注	项目经理: 梁武 注册证书号: 粤1432017201874714		
	项目总监: 李想 注册证书号: 44026327		
变更登记	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燃气工程; 桩基础; 建筑给排水、人防工程;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111-440307-04-01-502848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2年08月27日
施工许可专用章

证书编号: 2022-0869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金城学府4栋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片区万科翰邻城东侧		
建设规模	80706.65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4648.605044万元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4月30日
备注	项目经理: 梁武 注册证书号: 粤1432017201874714		
	项目总监: 吕振刚 注册证书号: 44023401		
变更登记	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电气工程; 智能建筑;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燃气工程; 桩基础; 建筑给排水、人防工程;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2.1.5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金城学府1、2、3栋

验收日期： 2024.8.15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金城学府1、2、3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	建筑面积	200594.48m ²	工程造价	806259666.67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48/49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11-440307-04-01-502848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1.2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220015、LG220048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关奥
副组长	蒋慧宇、梁武、张泽祥
组员	蒋俊杰、胡勇、刘飞明、郭智俊、崔怀宾、石宇佳、邹伟城、张佳旭、赖小秋、徐庆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崔怀宾	胡勇、张泽祥、赖小秋、周超、李鹏、张发文、刘飞宇、黄尧、姜懿、鹿壬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石宇佳	刘飞明、郭智俊、徐庆、张佳旭、胡亚江、胡万辉、李鼎瑶、聂水华、赵瑞飞
工程质控资料	肖健华	吴珍萍、杨艳琴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3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6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1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6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6项	共1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3项	共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0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0项	共1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1项	共1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0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8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燃气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1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0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0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关奥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关奥
2	陈豪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陈豪
3	张泽祥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张泽祥
4	崔怀宾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崔怀宾
5	石宇佳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石宇佳
6	蒋豊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	蒋豊宇
7	黄尧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黄尧
8	刘飞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刘飞宇
9	张佳旭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张佳旭
10	梁武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梁武
11	赖小秋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赖小秋
12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简万成
13	蒋俊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俊杰
14	胡勇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工程师		胡勇
15	刘飞明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工程师		刘飞明
16	孙念龙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工程师		孙念龙
17	郭智俊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工程师	中级	郭智俊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和归档资料齐全，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8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4年8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8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8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8月15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金域学府4栋**

验收日期: **2024.8.6**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5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金城学府4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	建筑面积	80706.65m ²	工程造价	435899661.81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7/33/3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11-440307-04-01-50284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1.2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220016、LG220050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关奥
副组长	蒋豐宇、梁武、崔怀宾
组员	蒋俊杰、胡勇、刘飞明、郭智俊、张泽祥、石宇佳、邹伟城、张佳旭、赖小秋、徐庆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崔怀宾	胡勇、张泽祥、赖小秋、周超、李鹏、张发文、刘飞宇、黄尧、姜懿、庞壬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石宇佳	刘飞明、郭智俊、徐庆、张佳旭、胡亚江、胡万辉、李鼎瑶、聂水华、赵瑞飞
工程质控资料	肖健华	吴珍萍、杨艳琴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同意验收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关奥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关奥
2	陈豪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陈豪
3	张泽祥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张泽祥
4	崔怀宾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崔怀宾
5	石宇佳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石宇佳
6	蒋豊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	蒋豊宇
7	黄尧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黄尧
8	刘飞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刘飞宇
9	张佳旭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张佳旭
10	梁武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梁武
11	赖小秋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赖小秋
12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简万成
13	蒋俊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俊杰
14	胡勇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工程师		胡勇
15	刘飞明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工程师		刘飞明
16	孙念龙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工程师		孙念龙
17	郭智俱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工程师		郭智俱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和归档资料齐全，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关奥 2024年8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4年8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8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8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8月6日



2.2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剩余总承包工程（后更名为：
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2.2.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143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01-01地块剩余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4372.688542万元

中标工期：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卢旭红

本工程于 2022-1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1-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04



查验码：747317267988268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剩余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
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剩余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19】0320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用地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邻民乐路,西接民治大道,南侧为民治大道接民愉路,东临民愉路,总用地面积 47395.6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49518.09 平方米,其中总规定建筑面积 288600 平方米,包括商业 29460 平方米,住宅 63000 平方米,办公 78000 平方米,商务公寓 11200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53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54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300。规定容积率 6.09,其中地下室面积为 103867.34 平方米。地上由超高层住宅塔楼 1 栋一单元 133.07 米、1 栋二单元 133.57 米、1 栋三单元 133.562 米,超高层公寓塔楼 1 栋四单元 148.25 米、1 栋五单元 150.05 米,超高层办公塔楼 2 栋 191.65 米组成。裙房共三层功能为架空停车楼、非机动车库、商业、配套设施;地下室共 3 层地下室,功能为商业、地下车库、设备用房以及公交首末站。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 包含但不限于土建主体工程、住宅公区精装修工程、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办公楼幕墙工程、园建工程、安装主体工程、消防工程、防排烟工程、住宅公寓智能化工程、商业办公楼智能化工程、变配电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商办空调工程、室外管网工程、环保机组及专业设备供货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2) 本次招标范围为本项目未施工部分的总承包工程和已施工部分的接收配合工作。投标人须接收本项目范围内的所有现场已施工作业面;投标人须承担本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的全部工程质量保

修责任；投标人须完成本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备案等程序的材料提交工作。（以上所称“本项目”均指本项目全部总承包工程施工范围，包括投标人本次投标施工的工程范围和投标人须接收的已施工的工程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__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__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__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__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_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_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__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__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__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__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__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____人防工程等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一期：2023 年 5 月 30 日；

二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19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亿肆仟叁佰柒拾贰万陆仟捌佰捌拾伍元肆角贰分 (¥ 843726885.4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1月5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自叁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副全总承包工程合同》签章页)

发包人：(公章)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2.1.3 项目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52-201800441

深地名许字 LA201810619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汉语拼音	SHENGLUOJITWANKEHESONG XUAN	
建筑性质	商业用地,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47395.61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5-5020 (合), 2015-5020 (补1)	
宗地代码	440306406009GB00177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802-0306	
命名含义	“和颂轩”应运而生, 家庭的和美、生活的和贵、家庭和睦、内心的和气让美好时刻围绕。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 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406009GB00177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 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 如果已经使用除“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以外的名称, 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深国际万科和颂轩”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 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 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 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p>五、该项目宗地内建筑物具体栋数、层数以相关批准文件为准。</p>			
		 日期: 2018-11-18		
注: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 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一期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0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70-03-089889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一期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建筑面积	366842.37 m ²	工程造价	143886.76762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结构	层数	最大层数（地上/地下）47/3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19）0320号	宗地号	A802-0306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LA-2015-0028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AG-2020-0008（改1）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32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08.25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监督单位	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8078-2-2
建设单位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程含涛
副组长	王永恒、高明峰、鲁洪波、陈学纯
组员	刘小刚、甘胜豹、王铁明、杨时濠、苟游辉、陈坤、谢剑莹、杨昌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永恒	纪传伟、李昂、杨昌成、王柱富、柴登州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甘胜豹	叶陈林、杨时濠、邓国平、刘成静、蒋玉奇、刘坤、梁海华
工程质控资料	张艳艳	林福如、陈晋、李侠、朱亚玲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一期主体工程1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一期主体工程2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一期主体工程3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防水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一期主体工程4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一期主体工程5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水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志伟
2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志伟
3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明
4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苏哲
5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鲁洪波
6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卢洪
7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明伟
8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昆
9		深圳市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袁敏
10		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陆巴阳
11		深圳市卓艺建设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李品
12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苏公平
13		深圳市汇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卢台
14		深圳市麦驰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谢少平
15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永志
16		广东印象园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祥号
17					
18					
19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验收合格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无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p>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p>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6.05.17	 2025.03.24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二期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6.11.22

建设单位（盖章）：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7-440300-70-03-08 9889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二期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建筑面积	79937.60 m ²	工程造价	21856.23530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结构	层数	地上/地下 41/3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19】0320号	宗地号	A802-0306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LA-2015-0028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920240G00056480 (改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32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08.25	验收日期	2024年 11 月 22 日
监督单位	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8078-2-2
建设单位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春迪
副组长	甘胜豹、王轶明、鲁洪波
组员	刘小刚、王轶明、陈坤、谢剑莹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春迪	姜焯、邹伟城、张辉、郭小霖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甘胜豹	陈光耀、伏晓东、刘成静、刘坤、梁海华
工程质控资料	张艳艳	廖善维、李侠、朱亚玲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国际万科和颂轩二期主体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春迪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春迪
2	林春迪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春迪
3	喻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喻万成
4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胜强
5	鲁洪波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鲁洪波
6	李侠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侠
7	郑志勇	深圳市邦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郑志勇
8	苏志勇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苏志勇
9	苏公平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苏公平
10	边学强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边学强
11	邱荣亮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邱荣亮
12	林刚	重庆千开活动地板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刚
13	李鼎璋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鼎璋
14	黄群星	广东印象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群星
15					
16					
17					
18					
19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工程文件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他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p>1、单位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全部合格。</p> <p>2、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p> <p>3、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合格，主要功能抽查结果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p> <p>4、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自评：好。</p> <p>5、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要求。</p> <p>鉴于以上工程建设和施工质量情况，本工程建设手续齐全，监理、质监到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准确，有效、完整，施工单位自评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请建设、监理、设计、勘察各参建单位予以竣工验收。</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张胜强</p> <p>注册号：4401870-042</p> <p>有效期：至2025年06月</p> </div>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6年11月21日</u>）。</p> <p>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2026年11月21日</p>
<p>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2026年11月22日</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2026年11月22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2026年11月20日</p>	<p>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简万成</p> <p>注册号：1100761-AY004</p> <p>有效期：至2025年12月</p> </div>

2.3 广州南沙横沥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3.1 合同

星河地产集团合同 2020 版



广州南沙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020-HLD-BJ-2022001】

工程名称：广州南沙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岛横沥大道东

发 包 方：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广州南沙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岛横沥大道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如下，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承包范围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横沥岛义沙涌以西、横沥大道东以南、凤凰大道以东（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项目用地面积 23025 m²，可建设用地面积 19795.00 m²，总建筑面积 73848.46 m²，容积率为 2.5，计容面积为 49487.50 m²，其中住宅面积 39590.00 m²，商业面积 5163.50 m²，9 班幼儿园+托儿所面积 3419.00 m²，其余公建配套（物业管理、生鲜超市、快递智能末端服务设施、居民健身场所）面积 1315.00 m²；不计容面积为 24360.96 m²，其中地下室面积 23310.96 m²（具体数据以规划批复为准）。

1.2 乙方承包范围：

乙方按照广州市番禺城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并经甲方确认的《广州南沙横沥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图》及有关补充文件、修改文件进行施工，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1.2.1 土石方工程。

1.2.2 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1.2.3 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自桩基工程完成后的所有基础工程，其中涉及到的地下室基坑侧壁与建筑物之间

及建筑物地下室顶板上的土方回填由土方单位负责完成。且应包括以下内容：
除桩基外的浅基础、桩头处理（包括但不限于破桩头至设计标高、破桩头余下的
砼碎块及桩芯土清理外运、钢筋调直、管桩截桩、补桩头等）、桩承台、垫层（底
标高）上 30cm 清土、人工挖孔桩空桩护壁拆除、基础土石方、砖砌胎模及其抹灰、
地下室基坑及建筑物内外部土方回填（种植土由园林单位回填，回填厚度为 30cm，
具体范围由甲方、乙方与园林单位共同确定）、施工期间场地内的降排水等

- 主体结构工程
- 主体建筑工程
- 砌筑及抹灰工程
- 楼地面工程
- 外墙面防水工程
- 屋面工程
- 围墙及附属用房
- 保温隔热工程
- 设计本身要求的室内外装修工程（合同专用条款约定不属于乙方承包范围的除外）
- 园建构筑物（大型水景结构、桥梁、柱廊、亭台、雕塑基础、游泳池等）土建结
构部分及钢筋混凝土挡墙工程
- 甲方分包工程以外的全部工程

1.2.4 电气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动力及照明系统（从高低压配电房低压柜出线端至电源点（负荷终端），且应包括
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

动力系统：

1) 楼层部分：从低压配电柜下端出线和发电机低压配电柜出线至电梯机房配电箱（电
梯机房配电箱甲供，乙方负责安装）的工作内容由乙方负责。

2) 地下室部分：从低压配电柜下端出线和发电机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地下室动力设备
的双电源切换箱间的工作内容由乙方负责；从双电源切换箱（双电源切换箱由甲方供
应，乙方安装）至动力设备（水泵、潜污泵等，动力设备甲方供应，乙方负责安装）
间的工作内容由乙方负责；从双电源切换箱（双电源切换箱由甲方供应，乙方安装）

- 扣除。此项在任一季度的评估中，可重复扣除。
- (2) 总包进场后，场地道路、大门、洗车槽、市政道路的文明施工均由总包负责，费用包含在总价中。如未能达到要求，则按 5000 元/次（项目）进行处罚。在下一个月进度款中直接扣除。此项在任一检查中，可重复扣除。
- (3) 展示区与非展示区的围挡、围挡上的广告画均由总包负责，如未能实施，则处罚 5 万元。在开放后下一月的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 (4) 大门洗车槽与市政道路间增加截水沟，减少水往市政道路上流出，如未能实施，则处罚 2 万元/处。在启用该洗车槽后的下个月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 (5) 优展区 3 栋塔楼必须 5 层悬挑，悬挑层以下在开放时，外立面装饰完成，外架拆除完成，可进行外立面展示。如未达到要求，则按该栋已完成产值的 1% 进行处罚，在达到开放条件的下个月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 (6) 非优展区其余塔楼如无设置样板房必须在 4 层或以上悬挑，三层以下外立面需完成，且外架拆除完成，自单栋移交工作面开始 160 天完成。如未达到要求，则按该栋已完成产值的 1% 进行处罚，在该栋结构达到 5 层后，下个月进度款中直接扣除。有设置样板房的，按优展区样板房约定执行。
- (7) 开工后存在 1.5 月无法报装塔吊，期间使用移动吊装设备，该笔费用在总措施中计取，必须满足上述节点工期。
- (8) 幼儿园及学校区域，在可报装塔吊时，必须安装塔吊，违约金则按安全文明措施的 10% 计算，在每次工程款中同步扣除。
- (9) 自接到开工令或移交书后，项目内及周边市政道路的安全文明由其负责，不得再收取其它单位费用，违反扣除当期安全文明措施费用的 5%。
- (10) 总包负责对所有单位的安全文明进行管理，如对施工单位处罚需报请监理和甲方确认，如无甲方和监理确认，则按对分包单位处罚金额的两倍进行处罚。
- (11) 如总包未对分包进行管理（只有总包对监理处罚项目已进行处罚才视为进行管理），则按监理处罚分包金额的 50% 对总包进行处罚。

3 工期要求

3.1 主要工期节点要求如下：

序号	主要节点名称	时间节点	备注
①	开工	2022-4-1	暂定，以甲方批复后的“开工报告”为准
②	施工至±0.00	2022-5-7	首开区正负零
③	形象进度达到预售条件	2022-6-9	1号楼3层结构完成
④	主体结构全部封顶	2023-5-29	从±0.00施工至结构封顶，包括：裙房、住宅塔楼
⑤	外脚手架拆除完毕	2023-9-17	包括：外墙工程全部完工、需使用外脚手架的其他工程完成、脚手架全部拆除完成
⑥	通过竣工验收	2024-8-13	
⑦	交楼	2024-11-12	向物业公司移交完成时间

以上时间将根据高压线迁改完成时间同步调整

其余各单位工程工期以甲方书面确认的时间为准。上述各节点工期中列出的每项完成时间均指该项节点控制工期内容所包含的楼栋中最后一栋的完成时间（除非该项另有说明）。

3.2 重要工作面移交计划:

序号	重要工作面移交节点名称	时间节点	备注
①	售楼部	2022-6-24	包含商墅样板
②	样板房	2022-6-30	1号楼5层
③	1号楼首批次移交装修	2022-10-25	每5层一批次
④	2号楼首批次移交装修	2023-5-28	每5层一批次,具体时间将根据高压线迁改进行调整
⑤	3号楼首批次移交装修	2022-12-23	每5层一批次

移交标准应符合星河集团《土建与精装修工作面移交标准》

3.3 因甲方、政府检查（评估）不合格导致的项目拉闸等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不属于不可抗力原因，应照常计入乙方工期范围内，乙方不得以此类原因作为工期顺延的理由延长工期。

3.4 乙方塔吊及施工电梯的拆除时间，须符合甲方对整个项目计划安排，拆除时须经甲方书面同意。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拆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违约金 20000 元每台机械，如造成后续单位因此原因提出增加垂直运输措施费用，此措施费用将由乙方承担。若本项目为批量精装修项目，乙方把工作面移交（以办理移交手续为准）给精装修单位后三个月内的人货梯免费提供使用，超出三个月从第四个月开始，如甲方要求延后人货梯拆除时间，则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具体费用双方协商解决。

3.5 计划管控要求:

3.5.1 乙方在进场后在一个月內根据甲方的开发节点、图纸要求结合现场场地情况编制项目施工总计划，计划需包括其他分包的工作内容一起纳入编制，需考虑分包的介入时间点及合理的施工工期，计划采用 Project 进行编制，项目总计划经过甲方、监理单位审核通过后执行，如乙方未按要求时间提交总进度计划（提交的进度计划深度未满足要求或未经过甲方、监理单位审核视同未提交），则乙方同意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 万元，

如砌筑、抹灰工程未能按合同要求时间节点施工达到，则按砌筑、抹灰已完成产值的 1%，在下个月的进度款申请中直接扣除。

3.6.3、外架拆除：

如外架拆除未能按合同要求时间节点施工达到，则按全部已完成产值的 1%，在下个月的进度款申请中直接扣除。

3.6.4 取消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4 条工期要第 4.1 条的内容。

4 工程价款及结算原则

4.1 工程价款：

1) 本工程总价为：人民币贰亿捌仟柒佰伍拾陆万肆仟零柒拾伍元捌角玖分 (¥287,564,075.89 元)，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由乙方直接施工的工程总价为：人民币贰亿捌仟柒佰伍拾陆万肆仟零柒拾伍元捌角玖分 (287,564,075.89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

人民币贰亿捌仟叁佰捌拾贰万零贰佰伍拾叁元肆角壹分 (¥263,820,253.11 元)，税金为：人民币贰仟叁佰柒拾肆万叁仟捌佰贰拾贰元柒角捌分 (¥23,743,822.7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广州南沙横沥 2021NJY-16 地块项目工程招标控制价》。

2)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其中/工程除外），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综合单价包干结算原则进行结算，其中/工程为/包干，按本合同专用条款/包干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 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其中不含税价格不变，税金根据税收政策调整，相应的含税单价调整依据为： $\text{含税价格} = \text{不含税价格} + \text{不含税价格} \times \text{调整后的税率}$ ，已执行的项目合同税率发生变化的，从乙方向甲方按新税率开具发票起调整价格。

4.2 结算原则：

结算原则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6 条执行，其中合同适用定额及计价文件、信息价（详见

4.2.2 条约定）、定额浮动率、调价原则约定如下：

4.2.1 本合同适用定额及计价文件：

土建工程：套用《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安装工程：套用《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市政工程：套用《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发包方：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港前大道南 162 号南沙
香港中华总商会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张航慧

电话：17620186063

邮政编码：511458



承包方：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
大道（横岗段）5008 号港信达横岗大厦 1715B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罗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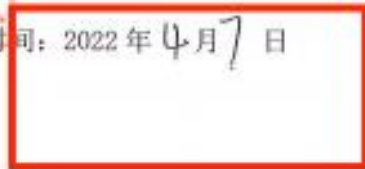
电话：13925035619

邮政编码：518017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7 日



2.3.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 2021NY-16地块项目【地下室】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5年5月21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广州星中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2021NJY-16地块项目【地下室】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横沥岛义沙涌以西、横沥大道东以南、凤凰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20435.4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8756.4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20615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0534		
开工日期	2022/2/15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20215002		
建设单位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方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小勇
副组长	王强、谢圭
组员	吴海波、王广大、陈颢、罗翼、李玉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海波	罗翼、李玉祥、邓一帆、杨泽山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广大	谢广强、彭华均
工程质控资料	伍思乐	杨庭、肖鹏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2021NJY-16地块项目【地下室】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检查本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较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 勇	陶 奕	王 强	周 志	孙宝雷
2025年5月2日	2025年5月2日	2025年5月2日	2025年5月2日	2025年5月2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2021NJY-16地块项目-1#住宅及公建配套、10#商业【±0.000以上】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中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2021NJY-16地块项目-1#住宅及公建配套、10#商业【±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横沥岛文沙涌以西、横沥大道东以南、凤凰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16017.6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8756.4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2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20615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0534		
开工日期	2022/2/15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20215002		
建设单位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信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方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小勇
副组长	王强、谢圭
组员	吴海波、王广大、陈灏、罗翼、李玉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海波	罗翼、李玉祥、邓一帆、杨泽山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广大	谢广强、彭华均
工程质控资料	伍思乐	杨庭、肖鹏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小勇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小勇
2	吴海波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吴海波
3	王广大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广大
4	伍思乐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伍思乐
5	王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强
6	陈源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陈源
7	邓一帆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邓一帆
8	谢广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谢广强
9	肖鹏程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肖鹏程
10	谢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圭
11	罗翼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罗翼
12	李玉祥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玉祥
13	杨泽山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长		杨泽山
14	彭华均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长		彭华均
15	杨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杨庭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2021NJY-16地块项目-1#住宅及公建配套、10#商业【±0.000以上】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检查本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较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5月2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1日
--	---------------------------------------	--	--	--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2021NJY-16地块项目-2#住宅、商业及公建配套、3#住宅及公建配
工程名称：_____套【±0.000以下】

验收日期：_____2025年5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广州星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2021NJY-16地块项目-2#住宅、商业及公建配套、3#住宅及公建配套【±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横沥岛义沙涌以西、横沥大道东以南、凤凰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2809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780.00 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30515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0534	
开工日期	2023/5/16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20215002	
建设单位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方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嘉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嘉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建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小勇
副组长	王强、谢主
组员	吴海波、王广大、陈颢、罗翼、李玉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海波	罗翼、李玉祥、邓一帆、杨泽山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广大	谢广强、彭华均
工程质控资料	伍思乐	杨庭、肖鹏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小勇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小勇
2	吴海波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吴海波
3	王广大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广大
4	伍思乐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伍思乐
5	王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强
6	陈灏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陈灏
7	邓一帆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邓一帆
8	谢广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谢广强
9	肖鹏程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肖鹏程
10	谢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圭
11	罗翼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罗翼
12	李玉祥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玉祥
13	杨泽山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长		杨泽山
14	彭华均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长		彭华均
15	杨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杨庭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2021NJY-16地块项目-2#住宅、商业及公建配套、3#住宅及公建配套【±0.000以上】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检查本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较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宝雷 2025年5月21日
--	--	--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2021NY-16地块项目-4#幼儿园及托儿所【+0.000以上】

验收日期: 2025年8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2021NJY-16地块项目-4#幼儿园及托儿所【±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横沥岛义沙涌以西、横沥大道东以南、凤凰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3581.17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20704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0534		
开工日期	2022/2/15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20215002		
建设单位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方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小勇
副组长	王强、谢主
组员	吴海波、王广大、陈强、罗翼、李玉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海波	罗翼、李玉祥、邓一帆、杨泽山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广大	谢广强、彭华均
工程质控资料	伍思乐	杨庭、肖鹏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小勇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小勇
2	吴海波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吴海波
3	王广大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广大
4	伍思乐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伍思乐
5	王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强
6	陈源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陈源
7	邓一帆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邓一帆
8	谢广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谢广强
9	肖鹏程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肖鹏程
10	谢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圭
11	罗翼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罗翼
12	李玉祥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玉祥
13	杨泽山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长		杨泽山
14	彭华均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长		彭华均
15	杨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杨庭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2021NJY-16地块项目-4#幼儿园及托儿所【±0.000以上】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检查本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较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强	王强	孙宝雷	周志	孙宝雷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2021NY-16地块目-（5#商业、6#商业、7#商业）【±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5年11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越秀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2021NJY-16地块目- (5#商业、6#商业、7#商业) 【±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横沥岛文沙涌以西、横沥大道东以南、凤凰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2553.9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5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3032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0534		
开工日期	2022/2/15	验收日期	2023 年 5月21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20215002		
建设单位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方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小勇
副组长	王强、谢圭
组员	吴海波、王广大、陈徽、罗翼、李玉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海波	罗翼、李玉祥、邓一帆、杨泽山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广大	谢广强、彭华均
工程质控资料	伍思乐	杨庭、肖鹏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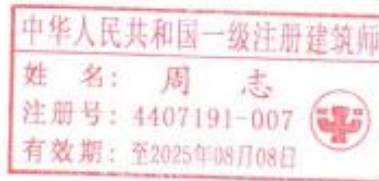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小勇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小勇
2	吴海波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吴海波
3	王广大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广大
4	伍思乐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伍思乐
5	王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强
6	陈鹏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陈鹏
7	邓一帆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邓一帆
8	谢广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谢广强
9	肖鹏程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肖鹏程
10	谢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圭
11	罗翼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罗翼
12	李玉祥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玉祥
13	杨泽山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长		杨泽山
14	彭华均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长		彭华均
15	杨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杨庭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2021NJY-16地块目- (5#商业、6#商业、7#商业) 【±0.000以上】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检查本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较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 强	王 强	周 志	孙宝雷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2021NY-16地块项目-8#商业工程、9#商业工程【±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5年5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星中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2021KJY-16地块项目-8#商业工程、9#商业工程【±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横沥岛义沙涌以西、横沥大道东以南、凤凰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1272.31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20801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0534		
开工日期	2022/2/15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20215002		
建设单位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城方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小勇
副组长	王强、谢圭
组员	吴海波、王广大、陈澈、罗冀、李玉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海波	罗冀、李玉祥、邓一帆、杨泽山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广大	谢广强、彭华均
工程质控资料	伍思乐	杨庭、肖鹏程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小勇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小勇
2	吴海波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吴海波
3	王广大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广大
4	伍思乐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伍思乐
5	王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强
6	陈灏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陈灏
7	邓一帆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邓一帆
8	谢广强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谢广强
9	肖鹏程	广东恒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肖鹏程
10	谢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圭
11	罗翼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罗翼
12	李玉祥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玉祥
13	杨泽山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长		杨泽山
14	彭华均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长		彭华均
15	杨庭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杨庭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2021NJY-16地块项目-8#商业工程、9#商业工程【±0.000以上】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检查本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观感质量较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强	王强	孙宝雷	周志	孙宝雷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4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2.4.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7-440307-04-01-530671004001

标段名称：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1127.781354万元

中标工期：490天

项目经理(总监)：彭子容



本工程于 2022-05-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7-2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子容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7-25



彭子容

查验码：305037625785112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宝荷路与碧新路交汇处的西北侧

发 包 人：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宝荷路与碧新路交汇处的西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拟建设 18 班小学,可提供 810 个公办学位。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7030 平方米,拟建总建筑面积 19971.89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建筑面积 12083.15 平方米,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 9761.82 平方米,办公用房 513.85 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 1807.48 平方米,选配校舍建筑面积 1071.74 平方米,包括专业录播教室 181.82 平方米,教职工活动用房 84.92 平方米,教师宿舍 805.00 平方米。增配用房 6817.00 平方米,地下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5197.00 平方米(含地下人防车库、设备用房),架空层 1620.00 平方米。(最终建设规模及特征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由该项目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给排水、钢结构、屋面、防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幕墙、燃气、金属门窗、人防、白蚁、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室外工程等内容,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合同条款及本项目相关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以及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1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7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12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90 日历 天。具体要求：

- 1) 计划 2022 年 7 月 30 日前开始动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 2) 要求 2023 年 7 月 30 日前交付满足学校使用需求的教学楼工程，项目通过完工并移交使用；
- 3) 要求 2023 年 12 月 2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本工程质量目标：合格，争取创优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壹佰贰拾柒万柒仟捌佰壹拾叁元伍角肆分
（小写）：¥ 111277813.54 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14.5%，其中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柒万零柒佰叁拾玖元捌角肆分（¥ 3470739.8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玖万元（¥ 369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附件；
7. 通用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审核并向项目业主申请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
岗段)信达横
岗大厦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
3号万科滨海云中心
23F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秀陆
印荣

法定代表人:

云张
印迪

迪张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4.9.20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荷路与碧新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715.10m ²	工程造价	11127.78135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预制管桩、天然基础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7-440307-04-01-53067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0067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富银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航天科创泛在电气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静涛
副组长	谭少宾、彭子容、赵李洪、高源
组员	陈建华、姜闻宇、周志鸿、丁磊、张宋林、张辉、刘成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建华	周志鸿、张宋林、张辉、张发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姜闻宇	丁磊、刘成静、熊海龙
工程质控资料	邓欣	陈彦博、陈小琴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袁邦洪	深圳市市政建设档案馆			袁邦洪
2	莫叶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档案馆			莫叶
3	张明	万科城建			张明
4	张由云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	董事长	高级	张由云
5	陈健华	万科城建			陈健华
6	李伟	深圳市莱佛士有限公司	总经理	高级	李伟
7	关文	壹城森	暖通		关文
8	张世	深圳市世迪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总监		张世
9	刘锦华	深圳和物志	副总		刘锦华
10	丁磊	邦迪	总监		丁磊
11	林江	深圳市和物志工程顾问	总监		林江
12	谢文科	深圳市高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械师		谢文科
13	李松林	华阳国际			李松林
14	李德茂	华阳国际	电气		李德茂
15	张云华	华阳国际	给排水		张云华
16	赖锦涛	华阳国际	暖通		赖锦涛
17	梁为	深圳市高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		梁为
18	刘志福	深圳市高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		刘志福
19	曹铁青	深圳市润诚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		曹铁青
20	李勇	深圳市设计中心	负责人		李勇
21	李松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	技术		李松
22	王西元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王西元
23	张明	万科城建			张明
24	陈小玲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陈小玲
25	彭子容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子容
26	高涛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中级	高涛
27	李松林	华阳国际	设计师		李松林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6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完成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和归档资料齐全，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吴凡
 注册号： 4401870-117
 有效期： 至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潘志军
 注册号： 4404304-AY023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4年 1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项目) 工程师： 2024年 1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4年 1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 月 2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 月 20 日

GD-E1-914/6

2.5 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施工总承包

2.5.1 合同

合同编号：663-XHMZW-SG-2023005-1

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 A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 区
发 包 人（甲方）：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乙方）：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2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

2.工程地点：普惠高速公路南侧、寒妈水库西北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08-445281-04-01-943619。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按发包人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等规定内容承包。

6.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12075.04 m²，包括栋号：B1-B10、C22、C23、D1（具体经济指标及实际施工面积以甲方发放的蓝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4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2月0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7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规范及政府相关要求，质监部门竣工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壹佰陆拾捌万肆仟贰佰壹拾柒元
(¥211684217元)；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国·广东·揭阳普宁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自双方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签订后 生效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5281MA4WBPB28A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地址: 普宁市云落镇南方梅园生态村21幢6楼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

邮政编码: 515326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骆仕平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663-2996666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2.5.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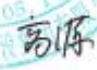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建设单位名称	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6年1月16日		
工程名称	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		
工程地点	普宁市普惠高速公路南侧、寒妈水库西北侧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12栋9层至31层住宅楼、1栋3层幼儿园、1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12004.35m ² （其中地上84059.28m ² ，地下室27945.07m ² ）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工程用途	民用建筑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528120230523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勘察单位名称	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房屋建设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D-E1-916/1

勘察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张军良</p> <p>项目负责编号: 34455-002</p> <p>有效期至: 至2028年6月</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注册岩土工程师(公章):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姓名: 赵文辉</p> <p>注册号: 4401841-5851</p> <p>注册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注册结构工程师(公章):  (公章)</p> <p>注册结构工程师(公章):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施工单位意见	<p>技术负责人签字: </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项目负责人(公章):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陈国深</p> <p>注册号 44026026</p> <p>有效期至 2027.11.10</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公章)</p> <p>监理单位(公章):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建设单位意见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公章):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p>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2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6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7 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8 规划验收证明文件 9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0 电梯验收合格证明 11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3 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4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5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文件 16 分期竣工验收备案说明表、各期竣工验收备案汇总表 17 广东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结果告知书 18 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9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p>本案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 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 _____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p> <p>2025年12月29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公章） 2026年1月4日</p> </div>		
<p>备案机关负责人</p>		<p>备案经受人</p>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 揭阳 市 普宁 区（县级市） 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2023052313），根据《建设工程质量

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方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予以竣工验收备案。



GD-E1-916/4

3. 投标人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情况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设计）

企业相关情况	企业资质等级：建筑行业乙级	
近 5 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 合同金额：21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4/02/28
	2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加固设计 合同金额：3.708955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总工会 合同签订时间：2023/09/28
	3	项目名称：福建省龙岩市章悦机械工贸有限公司厂区规划-综合车间二 合同金额：6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福建省龙岩市章悦机械工贸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09/19
	4	项目名称：湖南省生态地质调查检测所生活区老旧小区改造设计 合同金额：11.51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办事处 合同签订时间：2024/04/29
	5	项目名称：江西泗丰物流有限公司零担三区新建项目 合同金额：8.3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江西泗丰物流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02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3.1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

工 程 地 点：颍上县循环园区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工程乙级

发 包 人：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设 计 人：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签 订 日 期：_____

签 订 地 点：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 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 000 年三月

安徽

发包人：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施工图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万元)	费率 %	设计费单价 (元/m ²)	估算设计费 (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1#厂房(钢结构)	1	6149.4	/	/	√			总价承包	210000
2	2#厂房(框架结构)	4	6655	/	/	√				
3	3#厂房(钢结构)	1	6342.24	/	/	√				
4	4#厂房(框架结构)	4	12228.3	/	/	√				
5	办公楼(框架结构)	4	2289.96	/	/	√				
6	配套用房(框架结构)	1	137.57	/	/	√				
7	门岗室(砖混结构)	1	29.25	/	/	√				
8	室外厂区配套设计 (雨污水管网、室外给水、室外消防、道路、硬化)		31195(厂区面积)	/	/	√				
	合计：		33831.72 (房屋面积)							210000
说明	注：1、以上建筑面积为初步预估面积，最终应以政府主管部门核定面积为准。 2、以上设计内容根据工艺流程进行配套的土建设计，施工图设计前建设单位应提供厂家或工艺设计院提供的工艺流程方案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地形图及周边市政管网资料	1		
2	设计任务书	1		
3	立项文件（复印件）	1		
4	勘察报告	1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单体施工图纸	4		积极配合甲方报建、报规等与设计相关的工作及建设期间相关验收。
2	施工图电子版	1		
3				

第五条 设计费用

5.1、本合同设计费为 **210000 元（贰拾壹万圆整）**人民币。

5.2、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一次付清	100%	210000	图纸审查合格后三日内

说明：

1.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2. 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4. 本合同不包含工艺流程和工艺设备的设计。
 5. 发包人应提供完备的生产工艺流程和生产设备资料文件给设计人。
- 5.3 乙方指定甲方将本合同项下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 5.4 甲方在支付以上款项前，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规定提供符合当次付款条件的等额、合法有效设计增值税普通发票的税额票据（增值税普通发票需经项目所在地的税务机关认可）和相关证明资料（如请款申请、合同复印件、达到付款条件的证明文件、申请支付结算总设计费时增加结算协议书复印件等），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按约定时间向设计人支付各阶段设计费用及所需相应材料。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照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按照国家现行规范、要求及合同签订内容完成该工程的各项设计任务。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规范、要求。

6.2.3 结构设计工作年限为 50 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 7.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3%。(赔偿金总额不超过设计费总额)

7.4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发包人无正当理由要求解除合同时,则设计人不退还定金。

第八条 其他

8.1 设计人应及时配合发包人本工程有关图纸会审、阶段验收(如有政府检查需要设计单位到场的)等工程设计后续工程现场配合工作,如有此情况的发包

人提前 24 小时通知设计人。如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三） 8.8 本合同一式5份，发包人2份，设计人3份。

（四）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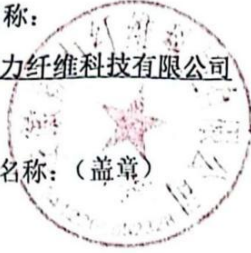
（五） 8.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定。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江臣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签订日期: 2024. 2. 28

乙方名称: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签订日期: 2024. 2. 28

合同专用章

2024. 2. 28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3412262405103101-TX-001

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1#厂房								
工程地址	颍上县循环经济园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类	结构类型	轻钢结构	房建工程类型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	6149.4m ²	地上	6149.4m ²	建筑高度	8.15m	层数	1层	地上	1层
		地下	0m ²					地下	0层
房屋建筑规模	中型		房建工程等级特征			二级			
市政规模				市政工程设计类型			市政工程量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资质证书编号		B234021657				
项目负责人	姚辉	报告编写人	戴印涛		审定人	于思彬			
设计单位名称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		A452010195				
项目负责人	姚磊	各专业负责人	姚磊、吴水博、徐刚、崔俊喜		各专业设计人	赵慧、杨军、赵晨光、黄保才			

各专业审查意见（房屋建筑工程审查建筑节能）			
电气专业意见	王思达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王思达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给排水专业意见	尹玲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尹玲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建筑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福蕊 注册编号：110801-2005 有效期至：2025年4月	结构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代永胜 注册编号：110801-2005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勘察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岩土工程师 姓名：常涛 注册编号：11082-40002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专业意见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审查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设计市场行为审查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危险性较大规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建设单位绿色建筑星级目标			
审查结论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本审查机构审查合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审查机构（盖章）：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审查结论日期：2024年05月10日			

注：1、本审查合格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审查机构公章后方为有效。
 2、本审查合格书是证明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附审查意见告知书。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3412262405103101-TX-002

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2#厂房								
工程地址	颍上县循环经济园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类	结构类型	框架	房建工程类型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	6655m ²	地上	6655m ²	建筑高度	23.35m	层数	4层	地上	4层
		地下	0m ²					地下	0层
房屋建筑规模	中型		房建工程等级特征			二级			
市政规模				市政工程设计类型			市政工程量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资质证书编号		B234021657				
项目负责人	姚辉	报告编写人	戴印涛		审定人	于思彬			
设计单位名称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		A452010195				
项目负责人	姚磊	各专业负责人	姚磊、吴水博、徐刚、崔俊喜、杨玲		各专业设计人	赵慧、杨军、赵晨光、黄保才、张传平			

各专业审查意见（房屋建筑工程审查建筑节能）			
电气专业意见	王思达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王思达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给排水专业意见	尹玲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尹玲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建筑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福蕊 注册编号：110801-2005 有效期至：2025年4月	结构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代永胜 注册编号：110801-2005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勘察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岩土工程师 姓名：常涛 注册编号：11082-40002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暖通专业意见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袁功峰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勘察设计市场行为审查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危险性较大规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建设单位绿色建筑星级目标			
审查结论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本审查机构审查合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审查机构（盖章）：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审查结论日期：2024年05月10日			

注：1、本审查合格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审查机构公章后方为有效。
 2、本审查合格书是证明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附审查意见告知书。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3412262405103101-TX-003

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3#厂房								
工程地址	颍上县循环经济园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类	结构类型	轻钢结构	房建工程类型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	地上	6342.24m ²	建筑高度	8.15m	层数	1层	地上	1层	
	地下	0m ²					地下	0层	
房屋建筑规模	中型		房建工程等级特征			二级			
市政规模				市政工程设计类型		市政工程量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资质证书编号		B234021657				
项目负责人	姚辉	报告编写人	戴印涛	审定人	于思彬				
设计单位名称	中创教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		A452010195				
项目负责人	姚磊	各专业负责人	姚磊、吴永博、徐刚、崔俊喜	各专业设计人	赵慧、杨军、赵晨光、黄保才				

各专业审查意见（房屋建筑工程审查建筑节能）			
电气专业意见	王思达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王思达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给排水专业意见	尹玲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尹玲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建筑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福芬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04日	结构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吴永博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04日
勘察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岩土工程师（岩土） 姓名：常书义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4月28日	专业意见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审查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设计市场行为审查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3412262405103101-TX-004

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4#厂房								
工程地址	颍上县循环经济园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类	结构类型	框架	房建工程类型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	地上	12228.3m ²	建筑高度	22.15m	层数	4层	地上	4层	
	地下	0m ²					地下	0层	
房屋建筑规模	中型		房建工程等级特征			二级			
市政规模				市政工程设计类型		市政工程量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资质证书编号		R234021657				
项目负责人	姚辉	报告编写人	戴印涛	审定人	于思彬				
设计单位名称	中创教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		A452010195				
项目负责人	姚磊	各专业负责人	姚磊、吴永博、徐刚、崔俊喜	各专业设计人	赵慧、杨军、赵晨光、黄保才				

各专业审查意见（房屋建筑工程审查建筑节能）			
电气专业意见	王思达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王思达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给排水专业意见	尹玲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尹玲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建筑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福芬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04日	结构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吴永博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04日
勘察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岩土工程师（岩土） 姓名：常书义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4月28日	专业意见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审查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设计市场行为审查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危险性较大规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建设单位绿色建筑星级目标			
审查结论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本审查机构审查，审查合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尹玲 审查机构（盖章）： 阜阳市颍上县房屋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审查结论日期：2024年05月10日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3412262405103101-TX-004

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4#厂房								
工程地址	颍上县循环经济园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类	结构类型	框架	房建工程类型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	地上	12228.3m ²	建筑高度	22.15m	层数	4层	地上	4层	
	地下	0m ²					地下	0层	
房屋建筑规模	中型		房建工程等级特征			二级			
市政规模				市政工程设计类型		市政工程量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资质证书编号		R234021657				
项目负责人	姚辉	报告编写人	戴印涛	审定人	于思彬				
设计单位名称	中创教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		A452010195				
项目负责人	姚磊	各专业负责人	姚磊、吴永博、徐刚、崔俊喜	各专业设计人	赵慧、杨军、赵晨光、黄保才				

各专业审查意见（房屋建筑工程审查建筑节能）			
电气专业意见	王思达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王思达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给排水专业意见	尹玲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尹玲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建筑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福芬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04日	结构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吴永博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04日
勘察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岩土工程师（岩土） 姓名：常书义 注册证书号：1108040005 有效期至：2025年04月28日	专业意见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审查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设计市场行为审查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危险性较大规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建设单位绿色建筑星级目标			
审查结论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本审查机构审查，审查合格。			
法定代表人（签字）： 尹玲 审查机构（盖章）： 阜阳市颍上县房屋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审查结论日期：2024年05月10日			

注：1、本审查合格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审查机构公章后方为有效。
2、本审查合格书是证明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附审查意见告知书。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编号：3412262405103101-TX-005

工程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办公楼								
工程地址	颍上县循环经济园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抗震设防类别	标准设防类	结构类型	框架	房建工程类型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	地上	2289.96m ²	建筑高度	15m	层数	4层	地上	4层	
	地下	0m ²					地下	0层	
房屋建筑规模	小型		房建工程等级特征			三级			
市政规模				市政工程设计类型		市政工程量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资质证书编号		B234021657				
项目负责人	姚辉	报告编写人	戴印涛		审定人	于思彬			
设计单位名称	中创教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		A452010195				
项目负责人	姚磊	各专业负责人	姚磊、吴永博、徐刚、崔俊喜		各专业设计人	赵慧、杨军、赵晨光、黄保才			

各专业审查意见（房屋建筑工程审查建筑节能）			
电气专业意见	王思达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王思达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给排水专业意见	尹玲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尹玲 审查日期：2024年04月30日
建筑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福斌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李福斌 注册日期：2002年06月 有效期至：2024年06月	结构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代永胜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代永胜 注册日期：2002年01月30日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勘察专业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书文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李书文 注册日期：2002年01月28日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专业意见	审查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审查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设计市场行为审查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危险性较大规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建设单位绿色建筑星级目标 一星			
审查结论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本审查机构审查，审查合格。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书文 审查机构（盖章）：阜阳市建筑工务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审查结论日期：2024年05月10日			

注：1、本审查合格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审查机构公章后方为有效。
 2、本审查合格书是证明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附审查意见告知书。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 1#厂房

竣工日期：2025.3.28

建设单位(章)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颖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1#厂房		工程地点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码	3412262405103101-TX-001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2262405103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新建厂区	工程规模	中型	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钢结构、屋面、装饰装修、给排水安装、电气安装					
开工日期	2024-8-10		竣工日期	2025-3-28		
建设单位	安徽颖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兴科		
单位地址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项目负责人	龚野		
勘察单位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项目负责人	姚辉
设计单位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姚磊
施工总承包单位	安徽颖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二级 D234662715		
法定代表人	王应胜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于磊 皖 234162199298		
联合体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安徽达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乙级 E234033083		
法定代表人	陈发珍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王巍 1300409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徽颍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1#厂房

该工程为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1#厂房，钢结构，地上一层，建筑面积6148.64平方米，于2024年08月10日开工，现已竣工。

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及时提供各种资料，施工中严格按合同和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监督施工，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职责并及时付工程款。

施工单位能够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施工过程中依照施工图纸，完成施工任务，过程执行标准，符合规范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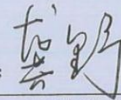
设计单位能及时的解决和答复施工过程中提出的疑问和变更申请。对各分部、分项过程进行验收，并不定期的对过程进行巡查。

监理单位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过程质量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规定要求进行检查评定。对关键部位和重点部位都进行旁站，发现问题后及时提出，并监督改正。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各分部、分项均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评价一般，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经检查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等内容。

验收组成员名单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1#厂房

姓名	验收组职务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本人签名
龚野	组长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野
王巍		安徽达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王巍
姚辉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	项目负责人	姚辉
姚磊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姚磊
于磊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于磊
王应胜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应胜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1#厂房	结构类型	门式钢架	工程规模	6148.64 平方米
施工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袁伟	开工日期	2024-8-10
项目经理	于磊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应胜	完工日期	2025-3-28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6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9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9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3项，符合要求13项，共抽查13项，符合要求13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6项，达到“好”和“一般”的16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伟 2025年3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应胜 2025年3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伟 2025年3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伟 2025年3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伟 2025年3月28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项目经理均需加盖执业印章）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 2#厂房

竣工日期：2015.3.28

建设单位(章)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2#厂房		工程地点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码	3412262405103101-TX-002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2262405103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	
工程用途	新建厂区	工程规模	中型	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节能保温、屋面、装饰装修、给排水安装、电气安装、通风与空调、电梯					
开工日期	2024-8-10		竣工日期	2025-3-28		
建设单位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兴科		
单位地址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项目负责人	龚野		
勘察单位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项目负责人	姚辉
设计单位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姚磊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二级 D234662715		
法定代表人	王应胜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于磊 皖 234162199298		
联合体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安徽达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乙级 E234033083		
法定代表人	陈发珍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王巍 1300409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徽颍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2#厂房

该工程为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2#厂房，框架结构，地上四层，建筑面积6653.74平方米，于2024年08月10日开工，现已竣工。

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及时提供各种资料，施工中严格按合同和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监督施工，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职责并及时付工程款。

施工单位能够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施工过程中依照施工图纸，完成施工任务，过程执行标准，符合规范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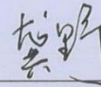
设计单位能及时的解决和答复施工过程中提出的疑问和变更申请。对各分部、分项过程进行验收，并不定期的对过程进行巡查。

监理单位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过程质量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规定要求进行检查评定，对关键部位和重点部位都进行旁站，发现问题后及时提出，并监督改正。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各分部、分项均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评价一般，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经检查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等内容。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2#厂房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规模	6653.74 平方米
施工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袁伟	开工日期	2024-8-10
项目经理	于磊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应胜	完工日期	2025-3-28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8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项目经理均需加盖执业印章）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3#厂房

竣工日期：2015.3.28

建设单位(章)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3#厂房		工程地点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码	3412262405103101-TX-003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2262405103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新建厂区	工程规模	中型	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钢结构、屋面、装饰装修、给排水安装、电气安装					
开工日期	2024-8-10		竣工日期	2025-3-28		
建设单位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兴科			
单位地址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项目负责人	龚野		
勘察单位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项目负责人	姚辉	
设计单位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姚磊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二级 D234662715			
法定代表人	王应胜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于磊 皖 234162199298			
联合体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安徽达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乙级 E234033083			
法定代表人	陈发珍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王巍 1300409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徽颍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3#厂房

该工程为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3#厂房，钢结构，地上一层，建筑面积6342.24平方米，于2024年08月10日开工，现已竣工。

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及时提供各种资料，施工中严格按合同和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监督施工，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职责并及时付工程款。

施工单位能够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施工过程中依照施工图纸，完成施工任务，过程执行标准，符合规范要求。

设计单位能及时的解决和答复施工过程中提出的疑问和变更申请。对各分部、分项过程进行验收，并不定期的对过程进行巡查。

监理单位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过程质量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规定要求进行检查评定。对关键部位和重点部位都进行旁站，发现问题后及时提出，并监督改正。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各分部、分项均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评价一般，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经检查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等内容。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3#厂房	结构类型	门式钢架	工程规模	6342.24 平方米
施工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袁伟	开工日期	2024-8-10
项目经理	于磊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应胜	完工日期	2025-3-28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6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9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9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3项，符合要求13项，共抽查13项，符合要求13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6项，达到“好”和“一般”的16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于磊 2025年3月8日	安徽达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应胜 2025年3月8日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伟 2025年3月8日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姚磊 2025年3月8日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姚磊 2025年3月8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项目经理均需加盖执业印章）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4#厂房

竣工日期：2015.3.28

建设单位(章)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4#厂房		工程地点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码	3412262405103101-TX-004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2262405103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新建厂区	工程规模	中型	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土建、钢结构、屋面、装饰装修、给排水安装、电气安装					
开工日期	2024-8-10		竣工日期	2025-3-28		
建设单位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兴科		
单位地址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项目负责人	龚野		
勘察单位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项目负责人	姚辉
设计单位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姚磊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二级 D234662715		
法定代表人	王应胜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于磊 皖 234162199298		
联合体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安徽达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乙级 E234033083		
法定代表人	陈发珍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王巍 1300409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徽颍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4#厂房

该工程为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4#厂房，钢结构，地上一层，建筑面积12228.30平方米，于2024年08月10日开工，现已竣工。

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及时提供各种资料，施工中严格按合同和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监督施工，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职责并及时付工程款。

施工单位能够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施工过程中依照施工图纸，完成施工任务，过程执行标准，符合规范要求。

设计单位能及时的解决和答复施工过程中提出的疑问和变更申请。对各分部、分项过程进行验收，并不定期的对过程进行巡查。

监理单位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过程质量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规定要求进行检查评定。对关键部位和重点部位都进行旁站，发现问题后及时提出，并监督改正。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各分部、分项均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评价一般，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经检查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等内容。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4#厂房	结构类型	门式钢架	工程规模	12228.30 平方米
施工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袁伟	开工日期	2024-8-10
项目经理	于磊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应胜	完工日期	2025-3-28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6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9项，经核查符合规定19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3项，符合要求13项，共抽查13项，符合要求13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6项，达到“好”和“一般”的16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8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项目经理均需加盖执业印章）

安徽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办公楼

竣工日期：2025.5.28

建设单位(章)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办公楼		工程地点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码	3412262405103101-TX-005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2262405103101-SX-0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办公楼	工程规模	小型	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节能保温、屋面、装饰装修、给排水安装、电气安装					
开工日期	2024-8-10		竣工日期	2025-3-28		
建设单位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兴科		
单位地址	颍上循环经济园纬六路北侧、快速通道东侧		项目负责人	龚野		
勘察单位	阜阳亚和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丙级	项目负责人	姚辉
设计单位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姚磊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二级 D234662715		
法定代表人	王应胜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于磊 皖 234162199298		
联合体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安徽达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乙级 E234033083		
法定代表人	陈发珍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王巍 1300409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徽颍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办公楼

该工程为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办公楼，框架结构，地上四层，建筑面积2289.96平方米，于2024年08月10日开工，现已竣工。

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及时提供各种资料，施工中严格按合同和强制性标准条文要求，监督施工，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职责并及时付工程款。

施工单位能够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施工过程中依照施工图纸，完成施工任务，过程执行标准，符合规范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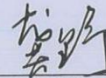
设计单位能及时的解决和答复施工过程中提出的疑问和变更申请。对各分部、分项过程进行验收，并不定期的对过程进行巡查。

监理单位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过程质量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规定要求进行检查评定。对关键部位和重点部位都进行旁站，发现问题后及时提出，并监督改正。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各分部、分项均能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评价一般，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经检查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等内容。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徽颍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涤纶短纤维项目办公楼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规模	2289.96平方米
施工单位	安徽颍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袁伟	开工日期	2024-8-10
项目经理	于磊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应胜	完工日期	2025-3-28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7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7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5项，经核查符合规定2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功能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5项，符合要求15项，共抽查15项，符合要求15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5项，达到“好”和“一般”的15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于磊	王巍	于磊	于磊	于磊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3月28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项目经理均需加盖执业印章）

3.2 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加固设计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加固设计

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

合同编号：ZCDP-2023-04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乙级

发包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总工会

设计人：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总工会

设计人：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加固设计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总投资 (元)	费率%	设计费 (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加固设计			√		√	610527.49	6.75	41210.61
								下浮 10%	37089.55
说明	1、以上单价已包含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加固设计等项目费用。 2、收费总额以预算工程费用作为计费标准×6.75% (费率)。 3、收费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2002 年修订本》,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4、含税。								
									合计实收: 37089.55 元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规划设计条件（设计要点） （含电子光盘）	1		
2	工程设计合同书	1		
3	各阶段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1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施工图	4		

注：超过图纸份数，按每份 A2 每张 2.5 元×张数收取。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费为 37089.55 元人民币（大写：叁万柒仟零捌拾玖元伍角伍分）。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30%	11126.87	签订合同后五天内支付
第二次付费	70%	25962.68	交付成果且出具工程预算价 时结清余款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

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1.6 发包方对本项目的工程不能逾期施工，应在签订本合同一年内向设计人支付余下的设计费用。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执行国家设计标准。**

6.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50** 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 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 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 已开始设计工作的, 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设计工作量, 不足一半时, 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 超过一半时, 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 每逾期支付一天, 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 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 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 发包人均按 7.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 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 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 赔偿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设计费金额(减税金)。
-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 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设计, 每延误一天, 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 7.5 合同生效后, 设计人按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八条 其他

-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 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 由发包人自费向相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份数, 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 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 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包。
- 8.4 发包人委托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 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 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 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 另行支付费用。
-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 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协调, 协调不成时, 双方当事人同意由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 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 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 8.8 本合同一式肆份, 发包人贰份, 设计人贰份。
-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8.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12 其他约定事项：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市分公司（下称：佛山分公司）全权代表负责项目洽谈、项目完成、技术负责及服务跟踪等，并由佛山分公司开具有效发票及收取本项目全部费用，佛山分公司的一切行为均代表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下称：总公司），其产生的一切经济及法律纠纷由总公司负责。

发包人名称：佛山市南海区
西樵镇总工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电 话：

签订日期：2023年9月28日



设计人名称：中创敦朴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电 话：

签订日期：2023年9月28日



设计人授权代表：中创敦朴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佛山市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佛山金域蓝湾支行

开户帐号：44050110231200000861

签订日期：2023年9月28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樵园社区等用房)加固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樵园社区公共服务中心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总工会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宣传文体旅游和教育办公室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樵园社区等用房)加固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文明路4号(旧西樵影剧院)	建筑面积	5656m²	工程造价	99.73563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24103120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 11 月 06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04-240042-24-G1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樵园社区公共服务中心、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总工会、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宣传文体旅游和教育办公室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信宜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结构补强)	信宜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结构补强)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佛山市建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市南海百勤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潘樵坤
副组长	吴若尘
组员	陈桐斌、姚磊、邓永强、洪丽诗、赵文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若尘	陈桐斌、赵文辉、洪丽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吴若尘	邓永强、洪丽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加固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潘樵坤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樵园社区公共服务中心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总工会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宣传文体旅游和教育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社区书记	
2	姚磊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3	吴若尘	佛山市建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	
4	陈桐斌	信宜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二级建造师	
5	洪丽诗	信宜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6	赵文辉	信宜广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7		西樵镇总工会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信宜广厦

信宜广厦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佛山市南海区工人文化宫(西樵宫)原建筑物(樵园社区等用房)加固工程已完成合同和图纸约定的全部内容。经核查工程质保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好,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本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发包人： 福建省龙岩市章悦机械工贸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元)	费率 (元/m ²)	设计费 (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综合车间二	5	4000	√	√	√		15	60000
2									
3									
4									
6									
说明									合计实收： — <u>60000</u> 元

补充说明（选择适用）：

1. 本工程设计费服务费按费率计取陆万元整；
2. 本工程仅对主体工程进行设计，室外工程及二次装修部分不在本次服务范围。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上级主管部门计划立项文件	1	合同签订后三天内	
2	规划部门意见书	1	合同签订后三天内	
3	设计委托书	1	合同签订后三天内	
4	地形图（电子版）	1	合同签订后三天内	
5	地质勘探报告	1	方案确定（评审）后三日内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报批文本	6	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	
2	施工图文件	6	建筑方案报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费估算为陆万元(小写：60000元)

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 (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 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30	18000	签订合同后三天内
第二次付费	60	36000	提交施工图时
第三次付费	10	6000	竣工验收合格后
共计	100	60000	

说明：

1.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2. 在图纸全部提供时，结算全部设计费，不留尾款。
3. 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核定。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

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执行国家设计标准。**

6.2.3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4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5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服务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

据设计人已进行的设计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7.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设计，每延误一天，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返还发包人已支付费用。

第八条 双方负责人

8.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项目沟通联系，与设计人对接。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5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8.2 发包人代表在发包人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发包人代表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发包人承担法律责任。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提前书面通知设计人。

发包人代表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职责及义务，并导致合同无法继续正常履行的，设计人可以要求发包人撤换发包人代表。

8.3 设计人负责人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项目图纸的技术指导、审定。

8.4 设计方联系人负责与发包人沟通项目相关事宜。

8.5 发包人有权书面通知设计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通知中应当载明要求更换的理由。对于发包人有理由的更换要求，设计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在合理期限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命的项目负责人的注册执业资格或职称、管理经验等资料书面通知发包人。

第九条 其他

9.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

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9.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相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9.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借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包。

9.4 发包人委托他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9.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9.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9.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协调，协调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劳动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9.8 本合同一式4份，发包人2份，设计人2份。

9.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9.10 本合同生效后，若相关部门要求备案，双方应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9.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2 其他约定事项：为便于甲乙双方工作开展，乙方有关具体事务包括财务往来由当地分公司即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岩分公司全权负责办理收款。

发包人名称：福建省龙岩市章悦机械工贸有限公司



(盖章)

设计人名称：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龙岩新罗支行
银行账号：637237090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建省龙岩市章悦机械工贸有限公司厂区综合车间二	工程地址	新罗区西陂街道赤坑村江山公路西侧		
建设单位	福建省龙岩市章悦机械工贸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勘察单位	福建省闽东工程勘察院	层数	5层	幢数	1幢
设计单位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3941.7 m ²		
监理单位	/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19日		
施工单位	福建莱亿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802202309190101	总造价	675.8595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 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已按设计完成。 2. 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已完成。 3.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总包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质量评价文件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总包单位工程保修书齐全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完成。资料齐全。符合设计图纸 施工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要求。使用材料、设备试验资料完整。自 检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林永联 2014年12月3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庆聪
副主任	陈丽华
成员	廖康惠、范学鹏、姚磊、崔俊喜、陈新斌、周道华、曲真西、许兆阳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姚磊	廖康惠、范学鹏、许兆阳
给排水、燃气工程	彭勃	陈丽华、周道华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崔俊喜	曲真西、陈新斌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林庆聪	许兆阳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1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9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86 分 得分率 86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建筑节能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审查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资料齐全、有效、观感质量评价为一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align-items: center;">  <div> 建设单位负责人: 林庆联 </div>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2014年12月10日</p>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竣工验收图及设计更改, 符合规范规程及施工。施工中未违反国家工程强制性条文,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验资料基本完整, 工程中的检验批、分项、分部均评定合格, 观感质量评价为一般,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林庆聪 2014年12月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Signature] 2014年12月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Signature] 2014年12月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熊康惠 2014年12月0日
--	--	--	---	---

3.4 湖南省生态地质调查检测所生活区老旧小区改造设计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天财电采[2024]022405

采购人（全称）：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办事处（甲方）

供应商（全称）：中创教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关于工程设计服务的网上超市合同

2.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115100 元

大写：壹拾壹万伍仟壹佰元整

(2) 采购标的：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价格参考
1	工程设计服务		需求响应:100%响应2024年湖南省生态地质调查检测所生活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设计的采购需求	品牌:、难度系数:较复杂(II级),设计人员:高级工程师,需求响应:100%响应2024年湖南省生态地质调查检测所生活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设计的采购需求	1	件	115100.00	平均成交价(元): - 最低成交价(元): - 平均销售价(元): - 最低销售价(元): - 价格有效期:近一个月内
合同总价					115100.00			
报价说明					-			
买家留言					2024年湖南省生态地质调查检测所生活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设计,需100%响应需求			

(3) 商务要求：

商务项目	商务要求
/	/

(4)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3.履行合同的地点、时间及方式

合同履行日期：2024年04月29日，履行期限：5天

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南托街道办事处209

方式：送货上门

4.付款

一次性支付：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

5.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
- (3) 成交记录；
-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5) 其他合同文件。

7.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4-04-29 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04-29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2024年湖南省生态地质调查监测所生活区老旧小区 改造项目设计采购需求

采购人：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办事处

采购人需采购2024年湖南省生态地质调查监测所生活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设计，需求如下：

第一条、依据下列文件签订合同：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设计依据

- 2.1 设计技术要求。
- 2.2 采购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地区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规程等。

第三条、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名称：2024年湖南省生态地质调查监测所生活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规模：400万元

设计阶段：全过程设计

设计内容：楼顶防水、小区配套设施、消防设施改造、安防设施改造、

增设停车位、绿化亮化等。

第四条、采购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立项文件	1	2024.4	
2	测绘资料	1	2024.4	

第五条、设计人应向采购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初步设计方案	2	2024.4	
2	施工图	2	2024.5	

第六条 支付方式

7.1 本合同工程付款程序：设计人申请→采购人审核→采购人支付。

设计人申请付款前需按照采购人规定的流程提交相应的付款申请报告、发票等资料。鉴于甲方主体的特殊性，如出现财政款项拨付不及时，暂无法支付的情形时，甲方有权通知乙方延期支付，如需再次延期，由双方另行协商确认，该情形不视为甲方违约。

7.2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要求完成服务后且上级资金拨付到位后，采购人按合同金额的 80%支付设计费。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且上级资金拨付到位后，支付尾款。乙方应提供足额有效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相应款项。

7.3 收费标准

本次收费按工程查勘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相应的费率计算，按照天财发【2017】28号文件下浮25%执行。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采购人责任：

8.1.1 采购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采购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8.1.2 采购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五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8.1.3 采购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定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采购人应按设计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8.1.4 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采购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采购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8.1.5 采购人应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采购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审批或不通过时，应修改至审批通过，采购人可相应顺延支付设计费。

8.1.6 采购人要求设计人在合同规定时间内适时或部份交付设计文

件，应不影响工程的时间为宜。

8.1.7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采购人协助设计人解决。

8.2 设计人责任：

8.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采购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8.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8.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1 年。

8.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采购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8.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采购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采购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8.2.6 设计人应保护采购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采购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采购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采购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采购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2 采购人应按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采购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采购人均按 7.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9.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9.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延误超过 30 天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设计人返还已经收取的费用，并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

第十条 其他

10.1 采购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0.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采购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10.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

应商。采购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10.4 采购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10.5 采购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次工作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10.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0.7 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天心区人民法院起诉，因维权产生的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发包人：江西泗丰物流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鹰潭分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江西泗丰物流有限公司零担三区新建项目 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估算总投资 (万元)	单价 (元/平方米)	估算设计费 (元)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零担区三 (以下空白)	4	15698.25	√		√		包干价	83000
设计成果包含：施工图（建筑、结构、水、电、暖通）。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用地红线图	1	合同签订后二日内	无
2	地勘报告	1	合同签订后二日内	
3	发包人设计要求	1	合同签订后二日内	
	(以下空白)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施工图	6		
	(以下空白)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约为人民币捌万叁仟元整。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估算付费 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50%	41500	签订合同后一周内
第二次付费	50%	41500	交付施工图后一周内
	(以下空白)		

说明：

1、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

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1.2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及规定。

6.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

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付费时间以第五条为准）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 7.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1%且累积总额不超过本合同设计费。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八条 其他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有
用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设计人贰份。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定金后生效。

8.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盖章)

备 案 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鉴证意见:

(盖章)

经 办 人: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备案号360681202412310832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以及《江西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办法（试行）》等规定，经查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符合要求，予以备案。



工程名称	江西泗丰物流有限公司零担三区新建项目		
工程地址	贵溪市贵溪大道铜拆解原1号		
建设规模	15653.96平方米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同意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工程用途	仓储
开工日期	2023-05-06	竣工日期	2024-12-15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606812024G G0014470号	施工许可证号	360681202407120101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贵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铜拆解园区管理站		
责任主体	单位名称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江西泗丰物流有限公司	江曙	
勘察单位	江西金源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陈旭光	
设计单位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周荣森	
监理单位	江西经纬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唐高安	
施工单位	江西恒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闵桂秀	

4.拟投入的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情况	姓名：高源 年龄：32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注册建造师 职称：工程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EPC项目管理业绩（上限1项）	项目名称：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21168.42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5/12/22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05日
2026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高源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05月3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1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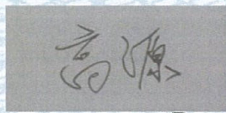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4-08至2029-04-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高源
签名日期: 2026.6.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5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4916

姓 名: 高源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05月3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0月13日

有效 期: 2024年07月19日 至 2027年10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高源
身份证号: 513822199405300032
证书编号: 65360145151000373



参加 建筑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No.01- 16050413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源

社保电脑号：649413128

身份证号码：5138221994053000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42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428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74428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74428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74428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5	74428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6	74428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7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8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9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10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11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12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1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2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3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4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6	05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12716.32	6358.16			6057.9	2288.62			572.24		239.53		479.06		119.8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a8332e936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4281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663-XHMZW-SG-2023005-1

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

A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 区

发 包 人（甲方）: 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乙方）: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2 日

住房和城乡 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

2.工程地点：普惠高速公路南侧、寒妈水库西北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08-445281-04-01-943619。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按发包人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等规定内容承包。

6.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12075.04 m²，包括栋号：B1-B10、C22、C23、D1（具体经济指标及实际施工面积以甲方发放的蓝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4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2月0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7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规范及政府相关要求，质监部门竣工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壹佰陆拾捌万肆仟贰佰壹拾柒元
(¥211684217元)；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3月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中国·广东·揭阳普宁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自双方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签订后生效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5281MA4WBPB28A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地址: 普宁市云落镇南方梅园生态村21幢6楼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

邮政编码: 515326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骆仕平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663-2996666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建设单位名称	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6年1月4日		
工程名称	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		
工程地点	普宁市普惠高速公路南侧、寒妈水库西北侧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12栋9层至31层住宅楼、1栋3层幼儿园、1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12004.35㎡（其中地上84059.28㎡，地下室27945.07㎡）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工程用途	民用建筑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528120230523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勘察单位名称	昆山华一岩土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房屋建设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GD-E1-916/1

勘察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张军良</p> <p>项目负责(签字): <i>张军良</i> 注册号: 33451-2002</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i>张军良</i></p> <p>有效期至: 至2028年6月</p> <p>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姓名: 赵文辉</p> <p>注册号: 4401841-S051</p> <p>注册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i>赵文辉</i></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i>赵文辉</i></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i>赵文辉</i></p> <p>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施工单位意见	<p>技术负责人签字: <i>高源</i></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i>高源</i></p> <p>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陈国深</p> <p>注册号 44026026</p> <p>有效期至 2027.11.10</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并盖执业章): <i>陈国深</i></p> <p>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建设单位意见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i>私</i></p> <p> (公章)</p> <p>2025年2月25日</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2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6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7 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8 规划验收证明文件 9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0 电梯验收合格证明 11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3 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4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5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文件 16 分期竣工验收备案说明表、各期竣工验收备案汇总表 17 广东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结果告知书 18 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9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本案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星河明珠湾花园（六期）A区</p> <p>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5年12月29日 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2026年1月4日</p> </div>		
<p>备案机关负责人</p>		<p>备案经受人</p>	



5.拟投入的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彭子容 年龄：48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注册建造师 职称：工程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上限1项）	项目名称：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合同金额：11127.78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4.9.20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名	彭子容	户主或关系	户主
曾用名	彭妍	性别	女
出生地	湖南省汨罗市	民族	汉族
籍贯	湖南省汨罗市	出生日期	1978年4月24日
本市(县)其他住址			
公民身份号码	430304197804242085	身高	158CM
文化程度	大学本科	婚姻状况	已婚
服务处所	深圳华大基因研究	兵役状况	未服兵役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市(县)	2010年12月03日因干部调动由湖南省汨罗市迁来本市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2014年03月21日因市内移居由北山道北山工业区综合楼迁来本址		

承办人签章 **杨武珍**

登记日期 2014 年 03 月 21 日

	<p>学生 彭妍 性别女，一九七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生，于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在本校(院)土木工程专业函授学习，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p>
	<p>学校(院): 华中科技大学</p>
	<p>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p>
	<p>学校编号: 10487520020520007</p>
<p>批准文号: 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p>	
<p>No. 02627521</p>	



持证人签名:

姓名: 彭妍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30304780424208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05年1月31日
工作单位: 汨罗市建筑安装公司
系统编码: B08041060000001557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3日
2026年07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彭子容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年04月2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740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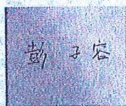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3-03至2028-03-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彭子容

签名日期: 2026.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5958

姓 名: 彭子容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8年04月24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6月23日

有效 期: 2025年03月28日 至 2028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子容

社保电脑号：623636580

身份证号码：43030419780424208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42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2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3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4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5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6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7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8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13600.0	6400.0			5654.28	2154.08			538.6						16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5fe651723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442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7-440307-04-01-530671004001

标段名称：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1127.781354万元

中标工期：490天

项目经理(总监)：彭子容



本工程于 2022-05-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7-2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彭子容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7-25



彭子容

查验码：305037625785112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宝荷路与碧新路交汇处的西北侧

发 包 人: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宝荷路与碧新路交汇处的西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拟建设 18 班小学,可提供 810 个公办学位。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7030 平方米,拟建总建筑面积 19971.89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建筑面积 12083.15 平方米,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 9761.82 平方米,办公用房 513.85 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 1807.48 平方米,选配校舍建筑面积 1071.74 平方米,包括专业录播教室 181.82 平方米,教职工活动用房 84.92 平方米,教师宿舍 805.00 平方米。增配用房 6817.00 平方米,地下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5197.00 平方米(含地下人防车库、设备用房),架空层 1620.00 平方米。(最终建设规模及特征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由该项目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给排水、钢结构、屋面、防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幕墙、燃气、金属门窗、人防、白蚁、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室外工程等内容,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合同条款及本项目相关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以及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1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7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12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90 日历 天。具体要求：

- 1) 计划 2022 年 7 月 30 日前开始动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 2) 要求 2023 年 7 月 30 日前交付满足学校使用需求的教学楼工程，项目通过完工并移交使用；
- 3) 要求 2023 年 12 月 2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本工程质量目标：合格，争取创优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壹佰贰拾柒万柒仟捌佰壹拾叁元伍角肆分
（小写）：¥ 111277813.54 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14.5%，其中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柒万零柒佰叁拾玖元捌角肆分（¥ 3470739.8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玖万元（¥ 369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附件；
7. 通用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审核并向项目业主申请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
章):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
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
章):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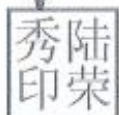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
岗段) 信达横
岗大厦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
3号万科滨海云中心
23F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4.9.20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荷路与碧新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715.10m ²	工程造价	11127.78135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预制管桩、天然基础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7-440307-04-01-53067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0067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富银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航天科创泛在电气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静涛
副组长	谭少宾、彭子容、赵李洪、高源
组员	陈建华、姜闻宇、周志鸿、丁磊、张宋林、张辉、刘成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建华	周志鸿、张宋林、张辉、张发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姜闻宇	丁磊、刘成静、熊海龙
工程质控资料	邓欣	陈彦博、陈小琴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3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5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0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0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2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3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屋面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4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0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2项 评价为“一般”的5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3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8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6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13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2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0项	共1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5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电梯	同意验收	2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23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 GD-E1-914/4 *

深圳
★
集团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姜邦涛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			姜邦涛
2	李时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局			李时
3	张明	万科城建			张明
4	张白云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高级	张白云
5	陈健华	万科城建			陈健华
6	李俊	深圳市嘉祥有限公司	总经理	高级	李俊
7	姜文之	壹玖森	暖通		姜文之
8	张世	深圳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总监		张世
9	刘锦华	深圳和物志	科长		刘锦华
10	丁磊	邦迪	总监		丁磊
11	林经纬	深圳市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林经纬
12	谢文科	深圳市高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暖通		谢文科
13	李志刚	华阳国际			李志刚
14	李德茂	华阳国际	电气		李德茂
15	张云华	华阳国际	给排水		张云华
16	赖锦涛	华阳国际	暖通		赖锦涛
17	梁文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		梁文
18	刘志福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		刘志福
19	曹铁青	深圳市润诚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暖通		曹铁青
20	李勇	深圳市设计中心	负责人		李勇
21	张明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		张明
22	张明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明
23	李志刚	华阳国际			李志刚
24	陈小鹏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		陈小鹏
25	彭子容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		彭子容
26	高源	深圳市嘉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	中级	高源
27	李志刚	华阳国际	设计师		李志刚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6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完成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和归档资料齐全，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吴凡

注册号：4401870-1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岩土工程师(岩土)

姓名：潘志军

注册号：4404304-AY02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项目) 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GD-E1-914/6

6.拟投入的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投入的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设计负责人情况	姓名：张杨 年龄：47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筑师 职称：高级工程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设计业绩（上限1项）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9日
-2026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张杨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79年10月15日

注册编号：20255200891

聘用单位：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1月05日-2027年11月04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10.29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05日



本证书由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统一评审或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姓名：张 杨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9.10

系列名称：工程

专业名称：建筑设计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6.12.25



发证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20108985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张杨	个人编号	100030458168		身份证号	64010219791015122X	
参保缴费 情况	参保险种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参保缴费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706-201909 202005-202605	101	7
	失业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参保缴费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10-201909 202005-202605	85	7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参保缴费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04-202209	6	0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参保缴费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10-202605	8	0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暂停缴费 (中断)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201810-201909	12	0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暂停缴费 (中断)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202005-202011	7	0
	工伤保险	万山区	暂停缴费 (中断)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202012-202203	16	0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暂停缴费 (中断)	中图设计有限公司	202210-202509	36	0

转入情况

原参保地	转移险种	缴费起止时间	转移总月数
沈阳市市本级	110	201706-201809	16

打印日期：2026-05-26

-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7.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近5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上限5项)	1	项目名称: 金域学府 1、2、3、4 栋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 年 11 月 1 日
	2	项目名称: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 年 10 月 21 日
	3	项目名称: 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评价单位: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 年 11 月 5 日
	4	项目名称: 万科云城改造提升项目 C 地块&D 地块拆改工程施工总承包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4 年 11 月 5 日
	5	项目名称: 广州南沙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评价单位: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优秀 评价时间: 2025 年 7 月 1 日
注: (1)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金城学府1、2、3、4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	2024 年 11 月 1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电话	0755-82545052	项目负责人	梁武 电话 13622349888
工程名称	金城学府1、2、3、4栋		承包范围	主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桩基础、建筑给水排水、人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片区万科翰邻城东侧		工程合同价	93050.50539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2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4月30日	合同工期	791(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3月30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18日	实际工期	933(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分)			14.5	94.5
2	技术经济实力 (15分)			14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0分)			38	
4	进度控制 (10分)			8	
5	配合与服务 (14分)			14	
6	资金支付 (6分)			6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90分)			建设单位(公章): 2024 年 11 月 1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 年 11 月 1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10月2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2008C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电话	13922851111	项目负责人	
					彭子容	
					电话	
					18826501696	
工程名称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承包范围		
				土石方、基坑支护、基础、桩基础、主体结构、钢结构、电气、给排水、通风空调、电梯、消防、装饰装修、幕墙、智能化、屋面、防水、屋顶绿化、围墙、室外环境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宝荷路与碧新路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合同价		
				11127.78 (万元)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日		
合同工期		49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3	92.5
2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14	
3	质量管理				14	
4	工期进度管理				9	
5	合约造价管理				7	
6	配合与协调				11	
7	第三方质量巡查				7	
8	第三方安全巡查				11.8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4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4年10月21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 ≤ 总分 < 9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 ≤ 总分 < 85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年10月21日				
备注		1.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	2024年11月5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电话	0755-82545052	项目负责人	鲁洪波	电话	15882521078
工程名称	深国际万科和颂轩		承包范围	土建主体工程、住宅公区精装修工程、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办公楼幕墙工程、园建工程、安装主体工程、消防工程、防排烟工程、住宅公寓智能化工程、商业办公楼智能化工程、变配电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商办空调工程、室外管网工程、环保机组及专业设备供货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民治街道		工程合同价	84372.688542(万元)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工期	150(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分)			14	93.5		
2	技术经济实力 (15分)			14.5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0分)			37			
4	进度控制 (10分)			8			
5	配合与服务 (14分)			14			
6	资金支付 (6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81分≤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分≤总分<81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81分≤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60分)			2024年11月5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担责说明				2024年11月5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字。评价对象拒绝签字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万科云城改造提升项目 C 地块&D 地块拆改工程施工总承包

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radio"/>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	2024 年 11 月 5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radio"/> 勘察 <input type="radio"/>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施工 <input type="radio"/> 工程监理 <input type="radio"/> 造价咨询 <input type="radio"/> 招标代理 <input type="radio"/>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2008C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电话	0755-82545052	项目负责人	刘鑫 电话 18664986560
工程名称	万科云城改造提升项目 C 地块&D 地块拆改工程施工总承包		承包范围	土建和机电工程的拆改、供货、安装、调试、维护和保修工作，承包人应负责 C 地块、D 地块的土建工程与机电工程、完成以上工程所需的全部报批报建事项、图纸深化等相关工作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		工程合同价	1823.0571(万元)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16日	工期	443(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分)			10	91
2	技术经济实力 (15分)			14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0分)			38	
4	进度控制 (10分)			7	
5	配合与服务 (14分)				
6	资金支付 (6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11月5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优秀(90分≤总分) <input type="radio"/> 良好(85分≤总分<90分) <input type="radio"/> 合格(80分≤总分<85分) <input type="radio"/> 不合格(总分<8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 年 11 月 5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应在本《报告书》。				

广州南沙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广州南沙 2021NJY-16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李启龙 13310885664
	施工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李玉祥 18113381139
	中标金额	28756.40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2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5 月 21 日
	工程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横沥岛义沙涌以西、横沥大道东以南、凤凰大道以东(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用地面积 23025 m ² , 可建设用地面积 19795.00 m ² , 总建筑面积 73848.46 m ² , 容积率为 2.5, 计容面积为 49487.50 m ² , 其中住宅面积 39590.00 m ² , 商业面积 6163.50 m ² , 9 班幼儿园+托儿所面积 3419.00 m ² , 其余公建配套(物业管理、生鲜超市、快递智能末端服务设施、居民健身场所)面积 1315.00m;不计容面积为 24360.96 m ² , 其中地下室面积 23310.96 m ² (具体数据以规划批复为准)。		
履行 情况 评价	分 项 评 价	资源配置	主要管理人员及作业队伍人员到位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主要施工机械到位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施工 组 织 管 理	项目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及落实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施工组织设计, 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及审批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及落实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施工记录及档案资料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施工 质 量	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构配件质量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施工质量达标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危险源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施工 安 全	施工作业行为、安全管理及安全投入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技术交底及现场安全设施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职业健康管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环境 保 护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8.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配备情况表

管理人员	岗位职责	姓名	执（职）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职称	学历	专业	备注
项目总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高源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粤1442022202301822	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彭子容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粤1442017201740669	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设计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张杨	一级注册建筑师/20255200891	高级工程师	本科	建筑设计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坤	职称证/B08193010100005058	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各相关专业 技术负责人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	陈顺兵	职称证/B0820301030000712	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强电专业技术负责人	李玉祥	职称证/WAQ0083988628054	工程师	专科	建筑工程	
	给排水专业技术负责人	梁武	职称证/B0818301150000041	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暖通专业技术负责人	陈云华	职称证/A(2011)0610487	工程师	专科	建筑工程	
项目安全主任	项目安全主任	王超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粤建安C3(2018)0021445	/	专科	建筑工程	
质量负责人	质检负责人	鲁洪波	上岗证/0441810694418004462	/	专科	建筑工程	
		赖小秋	上岗证	/	专科	建筑工程	

			/044231060000 7000116				
造价负责人	造价负责人	何锦明	一级造价师注册证书/建 [造]111944000 23860	/	本科	建筑工程	
其他	安全员	杨贞贤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书/粤 建安 C3 (2023) 0038274	/	专科	建筑工程	
其他	安全员	郑万君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书/粤 建安 C3 (2016)001394 2	/	专科	建筑工程	
其他	施工员	张辉	上岗证 /044161019441 6002735	/	专科	建筑工程	
其他	施工员	王棋	上岗证 /044181019441 8011941	/	专科	建筑工程	
其他	材料员	匡长城	上岗证 /260104000003 3340	/	专科	建筑工程	
其他	资料员	王秀侠	上岗证 /260105000006 6270	/	专科	建筑工程	
其他	劳务员	陈庆	上岗证 /240114000053 6975	/	专科	建筑工程	
共配置 19 人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填人员应与技术标书内容一致，可拓展增加表格内容。

项目总负责人（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高源	性 别	男	年 龄	32
职务	项目总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82219940530 0032	手机 号码	18826501696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 年限		5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182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普宁市星宏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星河明珠湾 花园（六期） A区施工总 承包	总建筑面积约 11.2万 m ² ，地 上建筑 10 栋洋 房住宅，2 栋高 层住宅及配套 幼儿园和商业： B1#、B9#洋房 住宅 9 层； B2#~B8#、B10# 洋房住宅 10 层；C22#/C23# 高层住宅 31 层，层高 3m； 地下共 1 层，地 下室均为车库。 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主要结 构类型为框架 剪力墙，地下一 层，1 栋 3 层幼 儿园	2023.3.2-2025.1 2.22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05日
2026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高源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05月3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1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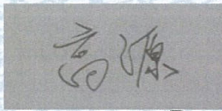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4-08至2029-04-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高源
签名日期: 2026.6.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5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4916

姓 名:高源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4年05月3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0月13日

有效 期:2024年07月19日 至 2027年10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高源
身份证号: 513822199405300032
证书编号: 65360145151000373



参加 建筑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No.01- 1605041331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彭子容	性 别	女	年 龄	48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30419780424208 5	手机号码	13480807760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720174066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宝龙街道南约第二小学新建工程	本项目拟建设18班小学，可提供810个公办学位。项目规划用地面积7030平方米，拟建总建筑面积19971.89平方米	2022.8.30-2024.9.20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3日
2026年07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彭子容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年04月2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740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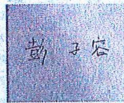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3-03至2028-03-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彭子容

签名日期: 2026.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5958

姓 名: 彭子容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8年04月24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6月23日

有效 期: 2025年03月28日 至 2028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名	彭子容	户主或关系	户主
曾用名	彭妍	性别	女
出生地	湖南省汨罗市	民族	汉族
籍贯	湖南省汨罗市	出生日期	1978年4月24日
本市(县)其他住址			
公民身份 证件编号	430304197804242085	身高	158CM
文化程度	大学本科	婚姻状况	已婚
服务处所	深圳华大基因研究	兵役状况	未服兵役
何时由何地 迁来本市(县)	2010年12月03日因于部调动由湖南省汨罗市迁来本市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2014年03月21日因市内移居由北山道北山工业区综合楼迁来本址		



承办人签章 **杨武珍**


登记日期 2014 年 03 月 21 日



批准文号: 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No. 02627521

学生 彭妍 性别女, 一九七八年
四月二十四日生, 于一九九九年九月
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本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华中科技大学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10487520020520007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彭妍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30304780424208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05年1月31日

工作单位: 汨罗市建筑安装公司

系统编码: B0804106000000155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子容

社保电脑号：623636580

身份证号码：43030419780424208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42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2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3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4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5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6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7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8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5	74428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14450.0	6800.0			6057.9	2288.62			572.24		340.0		680.0		17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a83336b09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442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设计负责人-张杨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9日
-2026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张杨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79年10月15日

注册编号：20255200891



聘用单位：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1月05日-2027年11月04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10.29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05日

本证书由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统一评审或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姓名：张杨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9.10

系列名称：工程

专业名称：建筑设计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6.12.25



发证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20108985



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



扫一扫验真伪

姓名	张杨	个人编号	100030458168		身份证号	64010219791015122X	
参保缴费 情况	参保险种	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参保缴费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706-201909 202005-202605	101	7
	失业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参保缴费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810-201909 202005-202605	85	7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参保缴费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04-202209	6	0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参保缴费	中创敦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10-202605	8	0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暂停缴费 (中断)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201810-201909	12	0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暂停缴费 (中断)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202005-202011	7	0
	工伤保险	万山区	暂停缴费 (中断)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202012-202203	16	0
	工伤保险	贵安新区本级	暂停缴费 (中断)	中图设计有限公司	202210-202509	36	0

转入情况

原参保地	转移险种	缴费起止时间	转移总月数
沈阳市市本级	110	201706-201809	16

打印日期：2026-05-26

- 提示：1、如对您的参保信息有疑问，请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缴费证明》到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进行核实。
2、此证明与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打印的《贵州省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具有同等效力。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陈坤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281199209106018		
手机号码	15814482470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5058	
参加工作时间	2016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住宅及公寓室内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6834.67 万元	2023年5月17日 -2024年05月08日	已完	合格



姓名: 陈坤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81199209106018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5058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srcw.com/zcquer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坤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九月十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
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湖南工业大学



校长: 谭益民

谭益民

证书编号: 115351201505006447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陈顺兵

 	姓名:	陈顺兵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3426199110082916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证书编号: B08203010300000712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顺兵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月八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土木工程(公路工程方向)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长: 
证书编号: 105337202105004686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强电专业技术负责人-李玉祥

	专业名称: <u>建筑工程技术</u>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姓名: <u>李玉祥</u> Full Name _____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身份证号: <u>513426199302082937</u> ID No. _____	批准时间: <u>2020年11月23日</u> Approval Date _____
管理号: <u>WAQ0083988628054</u>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批准单位: <u>十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u> Approved by _____
发证日期: <u>2020年11月23日</u> Issue Date _____	批准文号: <u>十职改办[2020]167号</u>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u>十堰市专业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u>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玉祥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二月八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十堰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胡碧云

证书编号: 129701201406416744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给排水专业技术负责人-梁武



持证人签名：

姓 名： 梁武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3029197002021815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8 年 10 月 20 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83011500000041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梁武 性别 男，一九七〇年 二 月 二 日生，于
二〇一一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 張力

批准文号: 国家教委教成厅 [1997] 17号

证书编号: 115285201305005580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暖通专业技术负责人-陈云华

This certificate is pri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No. 5310109 (1102) 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A (2011) 0610487

姓名 陈云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年2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土建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1年7月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1年7月22日
Y M D

北京自修大学



Beijing Opening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CERTIFICATE



学生 陈云华，性别 男，一九七〇年
二月七日生。于一九八九年九月
至一九九三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
专业就读，学制四年，完成本专业本科
课程，修满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Chen Yunhua
has completed Civil Engineering
(4 years programme)

北京
校长:  陈云舒
1993年7月1日

July, 1993

毕业证字第 110085281993116180 号

No.Of certificate 110085281993116180

学院网址: www.bouedu.com

项目安全主任信息表

姓名	王超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821198212221839
手机号码	13688246485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8)0021445		

项目安全主任-王超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21445

姓	名: 王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12月22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9月11日	
有效	期: 2024年07月19日	至 2027年09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质检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鲁洪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521199205283156
手机号码	15882521078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810694418004462	

质检负责人-鲁洪波



证书编码: 044181069441800446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鲁洪波

身份证号: 510521199205283156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08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质检负责人-赖小秋

证书编码: 04423106000070001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赖小秋

身份证号: 513030199409171211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年04月2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赖小秋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九 月 十七 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胡碧玉

证书编号：129701201606131930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造价工程师-何锦明



864



姓名: 何锦明
 身份证号码: 362421197510031712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94400023860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发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2 日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杨贞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122197403251418
手机号码	0755-82545052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038274	

安全员-杨贞贤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8274

姓 名: 杨贞贤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4年03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16日 至 2026年10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郑万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824198410186914
手机号码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6) 0013942

安全员-郑万君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 (2016) 0013942

姓 名: 郑万君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4年10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11月18日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04日 至 2028年11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施工员-张辉

证书编码: 044161019441600273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辉

身份证号: 411324198907192495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8 月 3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施工员-王棋

证书编码: 044181019441801194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棋

身份证号: 513821199610021837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1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材料员-匡长城



匡长城 同志于 2026 年
02 月 26 日至 2026 年 03 月
11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匡长城
身份证号 430981199709061117
证书编号 2601040000033340
工作单位

公众号查询

长沙市天心区中装协项目管理培训中心
培训专用章
2026 年 03 月 14 日
有效期至：2029 年 03 月 14 日

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证书专用章
2026 年 03 月 14 日
有效期至：2029 年 03 月 14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匡长城

社保电脑号：808434029

身份证号码：4309811997090611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442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744281	0.0														
2025	12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2026	01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2026	02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2026	03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2026	04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2026	05	74428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合计			4584.0	2292.0			2354.75	807.36			201.87		133.7		229.2		57.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a83340c23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44281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王秀侠

王秀侠 同志于 2026 年
04 月 09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2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王秀侠
身份证号 341227199403209548
证书编号 2601050000066270
工作单位

公众号查询

2026 年 04 月 24 日
有效期：2029 年 04 月 24 日

中山市中装协项目管理部
培训专用章
1101121005357

建设教育协会
证书专用章
11021433503


劳资专管员-陈庆

姓名	陈庆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824199109015715
手机号码	17688914211	证件号		2401140000536975	


证书编号：240114000053697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庆
性别：男
身份证号：5138*****5715
证书编号：2401140000536975
证书有效期：2027年10月11日
岗位名称：劳务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